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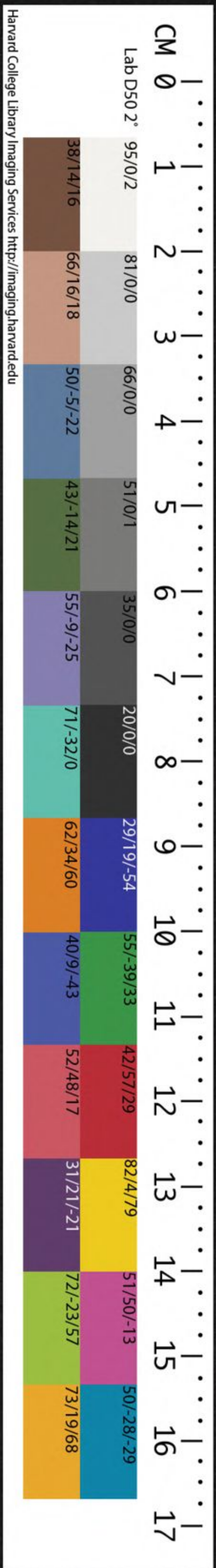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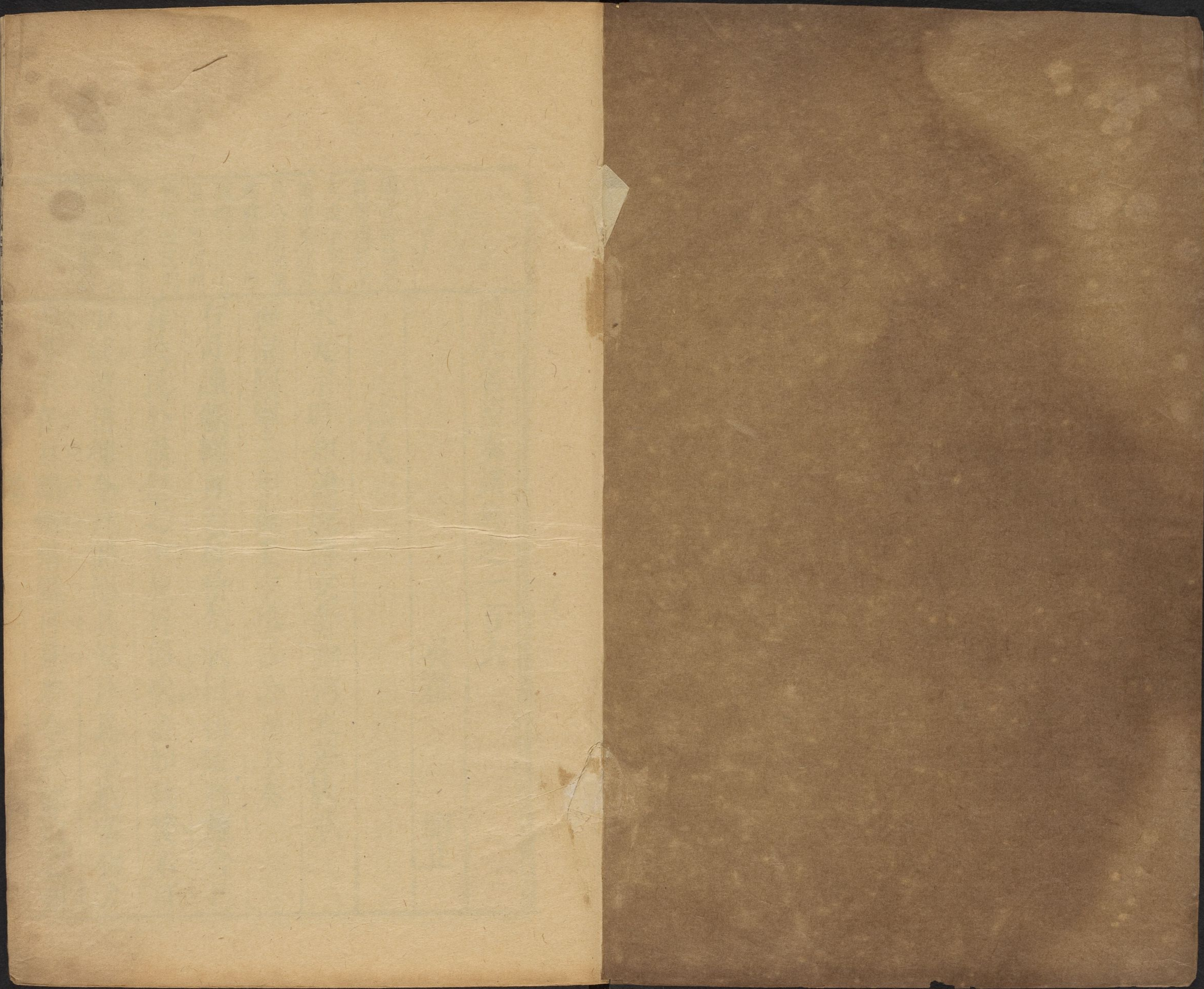
HARVARD COLLEGE LIBRARY
FROM THE
HARVARD - YENCHING
INSTITUTE

OCT 1 1928

Handwritten: 4664/4244B

T 4664/4244B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一百六

哈佛大學哈佛藥宗
圖書館珍藏印

吳郡

刪正

仁民

宋英宗時知諫院傅堯俞論河北差賦狀

神宗熙寧三年御史中丞呂公有上奏

右司諫蘇轍再乞放積欠狀曰朝廷將施舍已

責救民於溝壑之中施行節次當如救焚不可

少緩前指揮令戶部開具欠戶見今抵當物力

此事不在戶部惟州縣可見若令戶部取之州

傅堯俞論恩

冀等處修河

夫役于寒食

後點集非便

呂公著請施

為務在仁厚

蘇轍乞降旨

直下監司州

縣除放民間

官本債負出

限役錢及酒

坊元額罰錢

縣文字往來動經歲月反覆問難何時了絕救
 民之急不當如此此乃有司出納之常度而
 朝廷救災之體如陛下將布德施仁以收民心
 答天意但使惠澤滂流雖民間小有僥倖何損
 於德況此積欠經涉久遠凶歲疲民空煩鞭箠
 必無所得縱獲毫末無補國計乞特降朝旨直
 下諸路監司與州縣除放結罪保明聞奏所費
 小民早被聖恩不致失所別致生事

彭汝礪上奏

彭汝礪論不
 愛民則不仁
 不遠利則不

韓維乞罷非
 業之今竟翻
 練之程

韓維乞罷保馬保甲劄子畧曰農民以稼穡為
 生使之出錢市馬已非其願又守護灌飼素昧
 其方萬一死損復更償買音時一馬直三二十
 千者今至百千矣保甲築垣為刁虎為團教一
 丁在官訓習又須一丁送食家賦耕作身受勞
 苦不無怨懟夫使失業怨懟之人操持兵器習
 為擊刺之事豈不可慮近又聞京西保馬頗為
 羣盜掠取換易乘騎如其外廐河北保甲漸亦
 作過侵暴良民州縣不能禁此患在耳目之前

則更易措置誠不可緩也。且臣非謂國馬遂不可養。但官置監牧可矣。非謂民兵遂不可教。但於農隙一時訓練可矣。

請上以利民為本憂民為

維出提舉嵩山崇福宮帝崩赴臨闕庭宣仁府手詔勞問。維對曰。人情貧則思富。苦則思樂。困則思息。鬱則思通。誠能常以利民為本。則民富。常以憂民為心。則民樂。賦役非人力所堪者。去之。則勞困息。法禁非人情所便者。蠲之。則鬱塞通。推此而廣之。盡誠而行之。則子孫觀陛下之

德不待教而成矣。

石介論有民則有天下國家

石介上言畧曰。善為天下者。不視其治亂。視民而已矣。民者國之根本也。天下雖亂。民心未離。不足憂也。天下雖治。民心離。可憂也。自古四夷不能亾國。大臣不能亾國。惟民能亾國。民之未叛也。雖四夷之強。諸侯之位。大臣之勢。足以移國。足傾天下。而終不能亾也。莽等不能亾漢。武氏祿山諸侯不能亾唐。是也。民之叛也。雖以百里。雖以匹夫。猶以亾國。湯以七十里。亾夏。文王

以百里亾商陳勝以匹夫亾秦是也民雖匹夫
也有奸雄有義勇伊尹呂望義勇也陳勝豪傑
也黃巢奸雄也書曰可畏非民有奸雄有豪傑
有義勇可不畏乎是以聖人不敢侮於鰥寡蓋
不可以匹夫待民也孟子謂民爲貴社稷次君
輕蓋不敢以萬乘驕民也

元豐七年知滄州趙瞻請自大名府漣恩信安
雄霸瀛莫冀等州盡權賣以增其利纔半歲獲
息錢十有六萬七千緡哲宗卽位監察御史

正岩叟請復
河朔鹽法如

岩叟言河北二年以來新行鹽法所在價增一
倍既奪商賈之利又增居民之價以爲息聞貧
家至以鹽比藥伏惟河朔天下根本神宗推此
爲惠願陛下不以損民爲利而以益民爲利復
鹽法如故以爲河北數百萬生靈無窮之賜會
河北轉運使范子奇奏鹽稅欲收以十分遣范
鏐商度岩叟復言臣在河北亦知商賈有自請
於官乞罷權買願輸倍稅主計者但知於商賈
倍得稅緡以爲利不知商賈將爲民間復增賣

券請
價以為害也。

乞安集保甲
破產人戶

張方平請罷
河北權鹽

岩叟任右司諫又乞安集保甲破產人戶狀
哲宗元祐初知戶部三司使張方平見上問曰
河北再權鹽何也上曰始議立法非再權方平
曰周世宗權河北鹽犯輒處死世宗北伐父老
遮道泣訴願以鹽課均之兩稅而弛其禁許之
今兩稅鹽錢是也豈非再權乎且今未權而契
丹盜販不已若權則鹽貴契丹之鹽益售是為
我歛怨而使契丹獲福也契丹鹽入益多非用

兵莫能禁邊隙一開所得鹽利能補用兵之費
乎上大悟曰其語宰相立罷之方平曰法雖未
下民已戶知之當直以手詔罷不可自下出也
上喜命方平密撰手詔下之河朔父老相率拜
迎於澶州為佛老會七日以報上恩且刺詔北
京

司馬光請除
放青苗欠息

更不支俵
蘇軾論差役

不便

時司馬光乞罷散青苗錢白劄子

三年二月翰林學士朝奉郎知制誥兼侍讀蘇
軾論差役不便劄子畧曰差役之法天下以為

奏議

卷一百六

未便獨臺諫官數人者主其議以為不可改磨礪四顧以待言者故人畏不敢發近聞疎遠小臣張行者力言其弊而諫官韓川深詆之至欲重行編竄此等亦無它意方司馬光在時則欲希合光意及其既沒則妄意陛下以為主光之言殊不知光至誠盡公本不求人希合而陛下虚心無我亦豈有所主哉使光無恙至今見其法稍弊則更之久矣

上奏四事一
勿分別折納
二勿勤

五年二月軾以龍圖閣學士左朝奉郎知杭州

會鹽戶貧乏

上奏四事

三除放酒欠
人戶四於寬
退賣物帛
請除放積欠

七年二月軾為龍圖閣學士知揚州狀奏畧曰

祖宗已來每有赦令必曰凡欠官物無侵欺盜

用雖有侵盜而本家及五保人無家業者並與

除放祖宗非不知官物失陷奸民幸免之弊特

以民既乏竭無以為生雖加鞭撻終無所得緩

之則為奸吏之所蠶食急之則為盜賊之所憑

藉故舉而放之則天下悅服雖有水旱盜賊民

不思亂此謂捐虛名而收實利也自二聖臨御

以來每以施舍已責爲先務。登極赦令。每次郊
赦。或隨事指揮。皆從寬厚。凡今所催欠負。十有
六七。皆聖恩所貸。而官吏刻薄。與聖意異。舞文
巧詆。使不該放。監司以催欠爲職業。守令上爲
監司之所迫。下爲胥吏之所使。大率縣有監催
千百家。則縣中胥徒。舉欣欣然。日有所得。若一
旦除放。則此等皆寂寥無獲矣。臣頃知杭州。又
知潁州。今知揚州。親見兩浙京西淮南三路之
民。皆爲積欠所壓。日就窮蹙。歎亾過半。而欠籍

不除。以此虧欠兩稅。走陷課利。農末皆病。公私
並困。推知天下。大率皆然矣。臣自穎移揚州。過
濠壽楚泗等州。所至麻麥如雲。臣每屏去吏卒。
親入村落。訪問父老。皆有憂色。云豐年不如凶
年。天災流行。民雖乏食。縮衣節口。猶可以生。若
豐年舉催積欠。胥徒在門。枷棒在旁。則人戶求
死不得。言訖淚下。臣亦不覺流涕。所至城邑
多有流民。官吏皆云。以夏麥。催積欠。故
流民不敢歸鄉。臣聞之。甚。猛於虎。昔

常不信其言以今觀之。雖有言。早殺人百
倍於虎而人畏催欠。乃甚於水旱。臣竊度之。每
州催欠吏卒不下五百人。以天下言之。是常有
二十餘萬虎狼散在民間。百姓何由安生。朝廷
仁政何由得成乎。

范祖禹請車
駕臨畿固之

喪勿毀民屋

元祐五年四月給事中范祖禹乞車駕所過不

毀民屋劄子

范純仁論元
祐初更青苗

等法於國最
便

哲宗時右僕射范純仁奏陳青苗筭法疏

元祐八年十二月右僕射范純仁丐外上商
論呂大防曰純仁有時望不宜士不其為朕

留之亦道中使趨純仁歸府又遣來使趨純
仁入見純仁既入見上此奏先是八防欲用
寺御史楊畏為諫議大夫要純仁同書各奏
擬純仁曰上新聽政諫官當求正人畏傾邪
不可除因不敢與聞遂故爭避位大防不寤
竟超遷畏為禮部侍郎畏尋上疏乞講求神
宗法制以成繼述之道上即召畏登對
自是悉召用熙豐舊人實畏發之焉

昌用請行敬
勸之術

時殿中侍御史呂陶上奏畧曰警勸之術祖宗

深可憲也。疑龍士元之奸而終辨其罪則天下

之冤獄孰敢不察乎。勅登州吏不以饑饉聞而

命發粟以貸則凶歲之餓夫孰敢不恤乎。臣故

曰時察其端而加之徵責則警矣。淳化之詔民

奏議 卷一百六
田旱甚者蠲稅不俟報則除賦之令孰敢不舉乎咸平之政閱逋籍脫繫囚而以內帑金錢償其家則釋負之赦孰敢不行乎臣故曰利得以專而事爲之倡則勸矣

請申必行之
法任必擇之

陶又奏畧曰今天下生民之困唯農爲甚議者深探本原而力欲救之其說有二焉或曰莫若限吏民名田或曰莫若以耕桑爲守宰勸課之法二者皆利於農而施設之先後則必始於限名田而終於責守宰何者農人之貧者無田以

耕與有田而少者皆不足以自養而仰給於人是以富强獨專其利而已受其病雖得賢守宰以臨郡縣又安能使利不專於富强而不足者無患貧哉故臣謂必先限田而後責守宰也然立法以救弊法之不行則如不立任官以撫民官之不擇則如不任此朝廷宜深究也夫所謂吏民占田者乾興中嘗採議臣之言而限之今復舉而載於法令示天下不可輒犯也然以四海之廣而未聞過制被坐者豈人皆畏法而不

敢過歟。蓋吏不奉法而未懲也。所謂耕桑勸課者。前世循吏之能事。國家亦嘗求之群臣矣。名官以勸農。殿最以戶口。賜之日曆。以書其功。過而率多農田之說是也。然而仕路紛濁。郡邑之政。輒輕付授。使妄人得容其間。而為民之蠹賊。則職何以舉哉。苟非申必行之法。任必擇之官。則天下之農。未見少蒙其利也。

通師經費然
後可減聚歛
運果欲然後
可寬民力

陶又奏畧曰。賦稅之總有四。曰穀。曰帛。曰金。曰鐵。曰物產。而穀之品有七。帛之品有十。金鐵之品

有五。物產之品有六。以四總二十八品之別。括四海之地。宜詔邦國之求索。則一土之毛。未有不督其租也。一物之生。未有不輸其利也。而况舍其所有。取其所無。變而倍之。以就贏餘。按籍命數。輕賤其估。實乃橫歛。而名曰市之。不可以稽負也。奈何斯民不困乎。臣又聞。向者嘉祐之末。癸酉赦令既出。郡縣無以賞共。首貸錢於民。至威之以刀劍。區之以笞箠。為國結怨。而僅有得者。陝洛之郊。皆狼顧而不寧。既而賜與之厚。

或及千萬。議者有云：罷賜一大臣，可以不貸於數郡。則用之之易，可不思其取之之難乎？

請先革公帑計會之弊以寬民力

陶又奏畧曰：役之能困民者，其具有三：一曰饋輓之勞，二曰公帑之盛，三曰計會之煩。是三者為弊雖一，而有公私緩急之異。安可不察其原而議所以救歟？所以饋輓之勞者，蓋有無相通，經費不可闕，傳置所不給，羨卒所不勝，以義言之，則不為私，以用推之，則不為緩。雖欲愛重民力，復可得哉？至於公帑之盛，計會之煩，則與非

公家之所宜急，而亦不重民力，以耗於此，尚何憚而不革哉？舉天下之郡國，官多而兵衆者，嘗已厚賜緡錢，以備燕犒，而又享貿易之息，可取濟矣。然妄人倣之，則不知紀極，舉回圖之事，付諸鄉吏，而責其豐贍，以媚悅權貴，以要掠浮譽，以過自奉養，是安知力役之重困乎？臣願申飭法禁，以杜絕不仁，則其弊之革，益三四矣。舉天下之課入，經用盈縮，耗登重輕，衆寡大有及於萬億，小不滿於釐枹，貯積益藏，最為謹密，自縣

而至鄉。自郡而至漚。計而至三司。上下相繩。綱目相貫。決不可少欺矣。然而旬月歲時。必上其籍而較於有司。役焉而已者。至於子孫而較之未已。使疲民以不貲之費。而供猾吏無厭之求。亦何益於事哉。臣願簡其條目。而罷去數上之籍。凡金穀貨幣之局。苟不至於趨走役任者。可如近歲亭驛之職。止以武吏司其出納。以代上農之勞。使猾吏無所覬望。則其弊之革。又四五矣。夫二弊既革。而重困之具。止於一端。亦庶幾

去疾之漸歟。

陶又奏。畧曰。周制分設六卿。各率屬以舉天下之治。又有醫師之官。掌醫之政令。疾醫之職。掌萬民之病。分而治之。書其所以。而至其祿食。豈非慮深。恤至。欲躋之壽域。無使一夫不獲哉。洪範九疇。言天人相與之際。爲人君治世之大法。而以五福六極。列於終者。蓋明政教得失之驗。生民幸不幸之實也。五福之條。有壽考康寧。而六極之別。有疾病短折者。言格王之治。可納民

於福而不可歸之於極也。然則生民不幸而疾病短折，豈非皇極之累哉？是以古稱堯舜至治者，蓋無喪子哭弟之民也。嗟夫！天下之民不幸而不得其死者，非一也。質之洪範之五福，則未能敷錫，驗之堯舜之至治，則猶有少媿。安得不講脩闕政而為驅躋之具哉？蓋民之不幸而死者，有四：寇盜竊發，亾於干戈；深文抵罪，亾於刑戮；水旱汪萊，亾於饑饉；三者國家常察知其端而逆為之備。若夫協氣未效，雨暘不時，而有亾

於疾癘者，則未嘗有以為備，豈不惜哉？今千里之郡，萬室之邑，而醫無良焉。愚夫道聽塗說，而為民之司命，以執其存亾之權。民之被病者，或拱手而俟歿，誤治而亾之者，比比也。祖宗時嘗詔天下置博士，頒方書，今乃備而不以為急，竊為朝廷惜之。如臣之策，宜博選良醫，以教天下之專其術者，詔民有能習之，則課試藝學，寬其賦役，使其鄰里鄉閭之人，可以治病，而有前古相扶持之俗，則生民陰受朝廷之賜，而免不幸。

慕容彦逢請
詔州縣居養
所隔截吳室
分處男女

之效非王道之一端而太和之本歟

慕容彦逢奏

尚書右丞相梁燾上奏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一百六終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一百七

仁民

吳郡

刪正

宋徽宗時左正言任伯雨上奏

陳瓘乞遣使陝西河北河東京西奉行優恤德

音奏狀

欽宗靖康元年宣教郎臣張九幹上書

許翰乞加恩死事者疏

左司諫陳公輔論致太平在得民心疏

任伯雨請賜
泰陵工役藥
餌
陳瓘請專遣
兩使平恤諸
路併講究邊
防熟圖利害
張九幹請去
積欠推割支
移折麥等弊
許翰請掩骼
埋骨加恩死
事者
陳公輔論得

奏議

卷一百七

民心莫先乎有德

李光請抑煩苛之吏

李綱請寬民力

李光論百姓失業劄子

高宗時尚書右僕射李綱寬民力劄子畧曰祖宗取民有常制供國有常數崇寧大觀以來興造既多用度浸廣於是設法以取之鹽鈔茶引類多抑配和買均糴無錢可敷至於宣和之間有應奉須索之煩燕山免夫之役物力大屈人心驚疑靖康之初降詔休息而調發方興州縣官吏不克奉行今日國勢人心比之靖康又不相侔自非無名之斂一切罷去與民更始則失

業不聊生之民皆將聚而為盜賊天下之勢離矣國家前此屯兵于畿甸故歲漕東南金穀以實中都今京畿屯兵無往日之數而帥府要郡養兵之制興則隨時增減以足國用以寬民力不可緩也自餘不急之貢及年例拋買無用之物皆宜蠲減茶鹽不得抑配糴買先給價錢如此然後可以為政

張銓請禁止軍兵殺人

樞密院編修胡銓上奏畧曰竊聞向者軍兵有於路中掠人採取其心以祭鬼者太平州火災

奏議

卷一百七

請諸將養

鏡持勝少息

民力

請責郡守修

城毋大興民

役

王應辰請厚

撫來歸之民

張浚請至誠

居民登城以避軍兵。猝而殺之。路火灰者三千

餘人。昔邾文公用郈子于文。睢之社。春秋悼之。

以為襄公之不霸。在此一舉。况今軍兵殺人。其

害不止。於郈子乎。望推明孟軻之說。申戒諸軍。

嚴行禁止。以廣陛下不嗜殺之心。

銓又上奏

銓又上奏

權吏部侍郎汪應辰轉對疏

張浚議姑息狀

有為以利天

下

李光乞遣臺

諫按察民病

以應天災

論少寬浙部

疲民之法

直龍圖閣李光乞遣臺諫按察民病以應天災

劄子

光又乞按察諸路財賦劄子。畧曰。今行在衛兵

無慮數萬。而邵清崔增李捧輩皆蜂屯蟻聚。仰

給於縣官。所謂六路發運使者。其拋科糶買。不

過二浙十五六州。軍民間積藏。搜刷殆盡。江南

上供物斛。委為盜資。貪吏乘時搔擾。恣為不法。

望速詔大臣選人按行諸路。檢會綱運舊法。

光又乞蠲二浙積欠劄子

請蠲放臨安

九邑折變小

麥及療費錢

千照錢
鄧肅請責官
吏償應天府
諸邑供奉物

諱論漕司無
從京畿近地
民租

章誼請禁郡
縣邀索復業
之民
趙元鎮請蠲

左正言鄧肅上奏畧曰崔驛南巡頌嘗云班雲
行之博惠散雨施於庶黎陛下即位之初首
睢陽雲行雨施之博當自此邦始切聞夏四月
陛下臨幸之初應天府下諸邑索供奉物至今
有不還其直者乞峻責當時供奉官吏償之犬
勝諸邑俾仰體聖意

肅又上奏

章誼乞寬假力田之家禁止州縣邀索疏

趙元鎮上奏

李石請擇監
司守令

論管田者祗
民之一術

葉夢得請除
獻納借貸二
令

奏遂安縣賊
倪從慶已降
乞從詹大和

議免本州淳
安壽昌及衢
州常山等縣

夏秋二稅及

李石上奏

石又上奏

兩浙西路安撫使葉夢得奏

指揮狀

夢得又奏乞放免嚴衢州諸縣夏稅等狀

武義大夫曹助上保民書

王元渤論保民疏畧曰方今害民之大者有三
一曰橫賦二曰力役三曰貪吏朝廷固已戒橫

賦矣然而起橫賦之端者莫急於軍無定所固

和買分數

旨助論保民

王元渤論橫

賦未去力役

未節好惡未

明則民不可

保

王十朋論監

司守令害民

三專口不宜

詔係不恤刑

獄不先撫字

許景衡請加

惠東南

張守請詔今

歲浙西羅買

之外不得更

有科敷

嘗省力役矣。然而重力役之弊者莫大於興作。不時固已懲貪吏矣。然而長貪吏之原莫甚於好惡不明。

校書郎王十朋輪對疏

時御史中丞許景衡奏乞寬郵東南疏

知平江府張守上奏

守知紹興府上奏畧曰。害之大者惟和買一事。亦嘗兩次裁減矣。諸路之所同也。至於本錢稽違而支散不足。絹直翔貴而輸納亦艱。亦諸路

之所同也。惟會稽民貧。一歲和買十七萬餘匹。

得數太多。至今苦之以家業錢計之。鄉村人戶

率二十千當輸一匹。詢之它州。未有如是之重

也。夫以一家之業。纔二十千。一絹之直。當四之

一。輸納費用。又復一兩千。殆及三分家業之一

矣。蓋二十千之家。必庸販以自資。然後能餬口。

而縣官於賦稅之外。歲取其三之一。恐非仁聖

之朝所宜有也。欲望睿斷。將紹興府和買量賜

蠲減。設或不足於用。則臣僚衣賜量行裁損。亦

未為害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一百七終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一百八

仁民

吳郡

刪正

施師請免逋

汪應辰論愛民六事一擇

宋孝宗乾道元年施師為臨安府教授用陳康

伯薦賜對言歷年屢年詔恤民而惠未加浹細

民既困於倍輸又困於非泛今明堂肆赦戶自

四等以下逋自四年以前願悉除免上曰非卿

不聞此言詔從之

六年汪應辰論愛民六事劄子

論事不輕發
別民不重困

局必大請借
近甸民力

應辰知平江府辭朝論養民疏

八年權禮部侍郎周必大上奏略曰中興以來

駐蹕二浙踰四十年益今日根本之地也平時

當愛養其力緩急乃亦得其心而賦稅供億反

重於它路蓋四方州縣近則畏監司之刺舉遠

則懼上臺之詰責審於舉措莫敢輕發惟近甸

官吏則不然或陳其利而掩其害或徇其名而

蔽其實凡有進獻明稱奉旨行之吏民以其出

於朝廷莫敢違者如近日越發諸郡以隱漏為

名增無實之稅是也願深詔執事愛惜民力諒

日惠此京師以綏四國惟陛下念焉

孝宗時朱熹上奏

禮部員外郎范成大上奏

成大為敷文閣待制四川置制使又上奏略曰

迺者四蜀酒估之患人不聊生陛下歲捐錢五

十萬以代之償五十餘郡騷呼沸天關外和糴

之困陛下先免階成和鳳一年淳熙三年免糴

令下秋旱薄收而四州粒米狼戾較之穰歲物

朱熹請罷地

較經總制錢

范成大請詔

運司做蘇軾

之法儲寬剩

以養棄兒

事易行之效

價反平。漕臣行部過之。邊氓遮道誦說。東向感
恩涕下。臣於是知民之易惠。有如此者。更願益
加聖心。推恩四海。

李椿通判廉州未赴。召上奏。

王質上奏略曰。臣嘗論之。古之為吏者。無所忌

於民。而為民者。無所忌於吏。吏民不相忌。故其

情通而氣協。雖甚勞而不辭。及其無事之時。則

又為補葺宮室。以庶幾無虞於風雨鳥鼠之害。

蓋嘗讀詩至七月之篇。則見其吏民之情相親。

李椿請議諸
軍揀汰人所
以存郵久遠
可行之理
王質言吏民
不可使相忌

故曰三之日于耜。四之日舉趾。同我婦子。饁彼

南畝。田畯至喜。又曰春日遲遲。采芣苢。女心

傷悲。其情亦可見矣。以為未也。七月鳴鵙。八月

載績。載玄載黃。我朱孔陽。為公子裳。四月秀麥。

五月鳴蜩。八月其穫。十月殞穰。一之日于貉。取

彼狐狸。為公子裘。績以為裳。而公子則以玄

黃貉以為已裘。而公子則當以狐狸。蓋其不敢

自愛其身。而愛其吏也如此。當是時。為吏者優

游泮渙。得以盡其志。為民者謹朴勤厚。得以安

其生雖有狼戾無親之人咸不肯疾視其上自秦商君設法以闢吏民而其情遂散而不可復合至於秦皇二世之際及劉項勝廣之變紛然剗刃於郡縣之吏者不可勝數蓋其勢相激不得不不然故臣以為更民不可使相忌忌則爭爭則必至於交讐而不可止且今之為郡縣之吏者蓋亦甚難矣監司不卹郡縣故嘗有不時之須權要不卹郡縣故嘗有難應之求臣以謂略其過責其效而盡其才使豪民不至於縱其奸

能吏不至於沮其志如是則吏民之爭庶乎可息也。

中書舍人崔敦詩論州郡掎克三事

敦詩又論蠲放丁錢米夏稅疏略曰臣嘗謂土

地不同議論隨異昔熙豐間議役法者不一大

率吳蜀之民以雇役為便秦晉之民以差役為

宜是時諸臣不能周知四方風俗各執所見迭

為勝負今議月椿折帛其意亦然仕江西者親

見月椿之害民故以月椿為可蠲仕江東兩浙

及月椿
請蠲丁錢米
受納
及二科罰三
竟三事一籍

者親見折帛之害民故以折帛為可予然終非
齊一之論也臣竊謂陛下愛養基本此心之發
止欲寬民爾然寬民之道寬小民為上寬小民
則所捐者少所利者眾臣竊見諸路身丁錢米
及第四第五等人戶夏稅皆取之小民者也酌
量蠲放豈不愈於蠲月椿則利專於公家蠲折
帛則幸止於上中戶乎

翰林學士承旨洪遵乞放免崑山縣隱戶田賦
劄子

洪遵乞放免
崑山縣田米
六千五百石
石晴

楊萬里言有
朝不序

楊萬里上民政疏曰臣聞民者國之命而吏之
仇也吏者君之喜而國之憂也天下之所以存
亡國祚之所以長短出於此而已矣且吏何惡
於民而仇之也非仇民也不仇民則大者無功
而其次有罪罪驅之於後功啗之於前雖欲不
與民為仇不可得也是故一政之出上有意而
未決則吏贊之上有命而未行則吏先之吏所
以贊上之決而先上之行者非贊其便民者也
贊其不便於民者爾曷為不贊其便民而贊其

不便於民者耶。贊其便民者無功而贊其不便於民者則有功也。是故政之不便於民者未必皆上之過也。朝廷將額外而取一金以問於某士之守臣必曰可也。民曰不可不以聞矣。不惟不以聞也從而欺其上曰民皆樂輸又從而矜其功曰不擾而集上賦其民以一則吏因以賦其十上賦其民以十則吏因以賦其百朝廷喜其善而不知有破家鬻子之民賞其功而不知有願食吏肉之民吏之肉不足食也功歸於臣

怨歸於君利於國者小害於國者大此可悼爾古之人君所以漸致於民散國亡而不悟者皆吏誤之蓋天賦重而民怨此奸雄敵國之資也可不懼哉唐趙贊爲一切聚斂之策德宗盡用之及涇卒之變都民散走而賊大呼曰汝曹勿恐不奪汝商貨僦質矣不稅汝間架陌錢矣德宗亦聞此也乎奉天之圍危於一髮而猶鹿趙贊若愛子然夫愛一趙贊而不愛社稷之重忍於圍逼之辱而不忍於誅聚斂之臣其天人之

深如此。至於反國。可以戒矣。然趙光奇訴之以和糴害民。則不信。蘇弁欺之以官市利民。則信焉。且夫朝廷之政。雖聖人豈能盡善。惟其思以出之。詢以審之。見不可而更之。斯聖人而已矣。何德宗之難悟也。國家軍旅再動。蓋有不得已而取之於民者。然譬之張琴。動則急之。靜則緩之。蓋動必有靜。靜之則其動必調。急必有緩。緩之則其急不絕。以動繼動。以急增急。則雖以黃帝五十救之。瑟亦無全絃矣。聞之道路。往歲裕

寇之作。亦守臣和糴行之不善之所致也。嘗有以告陛下者乎。天下皆知朝廷有意罷此等之役矣。雖然。臣嘗有聞焉。江西之郡。蓋有甲郡以絹非土產而言於朝。乞市之於乙郡者。此何謂也。民所最病者。與官爲市也。始乎爲市。終乎抑配。是以聖人謹其始也。今乙郡之諸邑。已有論稅之高下而科之者矣。無一錢償民也。民之不願者。官曰治之名爲督責於正租。實爲鄰郡之橫歛。且有所謂和買者。已例爲正租矣。又有所

謂淮衣者亦例爲正租矣。今又求鄰郡之絹。是三者之絹與正租之絹爲四倍而取之矣。民何以堪。而吏不以聞。惟朝廷亟罷之。庶不爲斯民不拔之疽根也。且無使民言曰。此絹自陛下始。若曰其如甲郡軍士之寒何。然則前乎此者。士皆冬而不裘耶。且甲郡欲市乙郡之絹。何不遣吏私市之。何必假朝命而官市之哉。此必有奸焉。甲郡則出大農之錢。且書之曰。某日出某錢以市某郡之絹也。然某錢不及乙郡之民也。此

必有私之者矣。民何從而訴哉。蓋民訴於朝廷。朝廷下之於州縣。州縣執訴者答之以誣其服。又呼其民強使之書於紙曰。官有錢償我矣。州縣以訴者之所服。與民之所書。而復於朝廷。無以詰也。罰一懲百。誰敢復言者。民有飲恨而已矣。晉女叔齊曰。何必瘠魯以肥杞。聖天子在止。而有司不平如此。萬里又上疏略曰。臣聞聖人之於天下。惟其所甚疑。是故有所不疑。天下幾路。一路幾州。一

急則
司
蕭

州幾邑而聖人以一身臨乎其土以百吏分乎其下夫所謂守令者豈皆愛吾赤子而吾民皆無疾苦愁嗟者耶欲不疑而不得也聖人則有所不疑者矣蓋人不可以盡信亦不可以盡不信盡信則天下之奸有所蔽盡不信則天下之人皆無可寄者聖人者擇天下之有可寄以察天下之有所蔽是故深居九重而見民之肥瘠於四海之外優游岩廊而聞民之歌哭於大山長谷之間唐虞之牧西京之部刺史唐之十道

使今之提轉刺

平之監司皆天子之所寄以不

疑者雖然監司

之於州縣有所不敢問有所不

暇問有所不復

問某郡之守嘗爲侍從也則監

司幸其後爲侍從而有所求某郡之守嘗爲臺

諫也則監司懼

不復爲臺諫而有所擊至於縣

令之與在朝某官有姻有舊者皆不敢問民訴

某守則執其人封其辭以送某守民訴某令則

下其牒以與某令是爲守令報讐也守令從而

甘心焉後有冤者夫誰敢自言此之謂不敢問

朝廷舊歲免和糴而江西之州有因秋租而每
斛敷和糴十之二者朝廷罷兵再歲而舊歲江
西之縣有督馬穀如星火者大旱不粒而不未
減饑民流徙而不知恤監司視之亦如秦越也
此之謂不暇問郡縣之胥憑守令之寵以暴吾
民民訴之者若拔山然蓋監司既庇其守令則
併庇其胥此之謂不復問朝廷以監司為可信
安知其不可信聖人之為天下不使民有所怒
而不洩則其怒有當之者怒而不洩者惟無

也。一發則必極於大亂而不可止君相之於監
司。盍亦如唐開元之精擇採訪使而又專責臺
諫以督察之。歲取罪之尤者明著之以示天下
而不次陞黜一二人焉。以聳其儆。臺諫急則監
司警。監司警則郡縣肅。庶幾民怒之少洩。不至
於一旦如潰洪河決蟻壤也。

蔡戡乞戒諭等令恤民疏

戡又論擾民四事疏略曰。造甲未辦者。少寬其
期。和糴未足者。多與之直。沙田則漸行起租。鄉

蔡戡請諭州
縣恤貧安富

請去擾民四

事

精改愚請開
通西南二湖

以利民田定

海口黃確二

鎮稅額以免

駭擾

乞戒監司郡

守求裕民之

術

乞免除拆居

民屋宇

請措置金州

上津縣洋州

真符縣歸正

人

請蠲減江西

月椿錢物

兵則權罷教閱。

集英殿修撰帥福建趙汝愚論福州便民事疏

汝愚乞告戒監司郡守求裕民之術疏

汝愚又乞免除拆居民屋宇疏

汝愚又乞置總首統轄金洋州歸正人疏

汝愚為江西轉運判官上疏略曰臣昨陛辭日

親奉處分令臣到江西日講究裕民事件兼看

民力比紹興三十二年前如何臣恭聞聖訓不

勝震懼詢訪民間利害獨有諸縣措置月椿錢

物甚同名色類多違法最為一方細民之害臣

試舉其大者則有呂勸引錢日納醋錢賣紙錢

戶長甲帖錢保正牌限錢折納牛皮錫角錢兩

訟不勝則有罰錢既勝則令納歡喜錢殊名異

目在處非一已累經朝廷指揮及前後監司新

求任罷矣大抵類能力制於一時而不能保無

於後且至詰其所從出入則首以月椿無科名

循例措置為辭甚者奸職之吏又並緣掎刻以

濟其私預於簿書之間陰為抵調之計有司熟

視不可稽考其間設有能自植立整齊紀綱者則往往窘於調度拘攣牽制困不得逞其豪宗大姓因得持是數者挾持官吏以漁獵細民流弊萬端不可殫述其原則始於月椿太重而已臣因盡考諸縣月椿出納之數及其初科降之日與夫先後因革之制其始蓋緣江淮用兵供億數萬朝廷深恐一時之事遂令本路計月椿辦大軍錢物而月椿之名始立然其時降到旁通式內猶許先取無額經制錢不足方取上供

錢不足則取保甲封椿錢其後又增置贍軍

七分酒息錢其餘不以有無拘礙錢物皆許移

用甚至急關則朝廷以時支降茶引度牒之類

以濟之是時兵火之初所在皆有餘積公私未

告病也今諸司封椿固不得用而無額經制錢

州縣皆有定額不盡分隸月椿此外所存名目

惟上供錢及七分酒息錢二種而已其餘蓋盡

以取足於州縣也況夫比年以來州縣用度日

廣財賦日蹙所以予之者歲益加少

謂如諸州科撥二稅

與諸縣贖
用之類

而取之者歲益加多。

謂如增收頭子
錢勘合錢閏月

坊場錢
之類

非作法以取諸民則何以哉臣嘗略計

本路月椿之數每歲為緡錢七十萬而格外所
入者半之雖其間亦有傳致文法者大抵法外
之歛什常三四也今朝廷縱未能大有蠲除宜
令有擇其間最重者稍振恤之且袁與筠接
壤也其地望同其賦入同而月椿輕重不齊至
於五倍筠一州三縣歲額之數曾不及袁之一
邑之多也故袁之窳引錢歲取於民者為緡三

萬而公納旁取之數不與焉臣伏觀陛下卽位
之六年減福建鹽課為緡錢數十萬七年減拆
帛之半為緡錢二百餘萬十四年減四川酒課
重額為緡錢四十萬以至減饒之天申金徽
之上供絹臣所不知者又不知其幾千萬也顧
江西十一郡之民生齒數百萬獨以月椿之故
重困如此是豈陛下愛民之本意哉望聖慈詳
酌量與蠲減然後重禁官吏之妄取橫歛者將
一二人重置干法以厲其餘孰敢不退聽也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一百八終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一百九

仁民

吳郡

刪正

陳傅良請法
蔡祖愛惜民
力

蔡戡論州縣
科擾之弊

宋光宗時吏部員外郎陳傅良初對劄子

蔡戡論州縣科擾之弊疏略曰二稅古也今二

稅之內有所謂暗耗有所謂漕計有所謂州用

有所謂斛面二稅之外有所謂和買有所謂折

帛有所謂義倉有所謂役錢有所謂身丁布子

錢此上下之通知也於二者之中又有折變又

有水脚。又有糜費。有隔年而預借者。有重價而折錢者。其賦歛煩重。可謂數倍於古矣。然猶未也。有所謂月椿。有所謂鹽產。有所謂茶租。有所謂上供銀。有所謂乾酒錢。有所謂醋息錢。又有所謂科罰錢。其色不一。其名不同。各隨所在。有之不能盡舉。爲保正者。科買土產。科買竹木。巡尉下鄉。則預備酒食。居民被盜。則先納賞錢。應期限。則有繳引錢。違限期。則有罰醋錢。以至修造公廨。巡鋪。橋梁。驛舍。一切取辦。故中人之家。

無不剔屋破產。以充役。爲稅長者。逃絕稅。則令代納。埤江稅。則令代納。產去稅存。無所從出者。又令代納。異縣它鄉。不能追逮者。又令代納。已納在官者。不可復得。見欠人戶。則不爲理還。故單產之民。無不典妻賣子。以免罪。如此民力安得不重困乎。又有催科之擾。州差典級下縣。甚則州差州官。縣差縣官下鄉。甚則知縣親往。吏卒所至。需索百出。陛下裁損經總制錢。而所損者無額耳。每歲常數。則未嘗虧少。陛下蠲放身。

丁錢而所放者見欠耳。先納在官者無由理折。陛下裁減和買恩至渥也。而鄉胥作弊。減免不均。陛下倚閣逋負。德至普也。而豪戶恃強。催索自若。此無它守令非其人耳。

袁燮請平官買以恤行戶

寧宗時江西提舉袁燮上便民劄子

中書舍人陳傅良上奏曰。今天下亦多故矣。賢士大夫曾莫與陛下救斯民者。何也。勢不行也。何謂勢不行。欲救民窮。必爲帥爲漕爲總領。而後可。而三數官者。雖賢士大夫不樂爲之。故也。

陳傅良請重帥漕總領之

既曰賢士大夫而不樂爲帥漕總領。何也。外權太輕。雖欲有所設施而不得騁。故也是。故不爲法令之所束縛。則爲浮言之所動搖。不爲時政之所諱惡。則爲官游於其處而不得志者之所中傷。有是四患。雖賢者亦忍事苟歲月耳。而況其餘人乎。且夫人情誰不喜遷而惡滯。誰不好伸而耻屈。誰不趨利而避害。今也立朝自郎察不一二年。可至卿監。又不一年。鮮不得爲從官。若夫帥漕。則有奔走徧天下。而無一日朝蹟。

者其間僥倖或得貼職。自直閣積而至修撰。極矣。而所謂修撰者。又必嘗爲卿監而後得之。是終身無復從官之望。臣所謂喜遷而惡滯人情之不樂一也。今夫立朝苟有親故。欲入辟闕。則可以移書帥漕。若總領而坐取之。無不如意者。至爲帥漕。連銜剡牘。奏辟一屬官。若淮備差遣之類。輒不可得。若平平也。則不過送部勘當。訖於陸沉。若稍有過差之請。往往省部詰難回復。甚者至被論列。臣所謂好伸而耻屈人情之不

樂二也。今夫立朝自釐務職。專官皆得以親族子弟牒國子監補解試。及監司帥臣苟非在川廣二千甲外。卽子弟無收試之所。每遇大比。無所附著。稍知謹畏者。大率無故而毀一舉。不然則爲謬巧。遷就以避貢舉條制。斯可矣。臣所謂趨利而避害人情之不樂三也。如前四患。則是事權太輕。雖賢者猶不樂爲之。如後三說。則是恩數太薄。而人人不樂也。夫可與救斯民者。必帥也。漕也。總領也。而人不樂爲之。至此奈何。憚

朱熹請以全州所申事理通之諸郡並行均節
衛涇請詔兩淮帥臣沿邊郡守加意民備

改乎。臣竊以為今日之勢莫若稍稍重外。重外之術必使帥漕總領皆可馴致於從官。可以馴致於從官。而後可久任。可久任而後可責事功。如此則帥漕總領始曉然知朝廷委寄不輕矣。則夫前四患者次第自去。而有為陛下出力救斯民者矣。
朱熹上奏
衛涇論淮民當恤疏
涇又論歉歲伏熟及舊逋疏略曰。日者陛下倉

請除放伏熟
尙謂累通

彭龜年乞權
任湖北和糴

袁甫言便民
五事

諫臣之請五等丁錢。悉從蠲免。則是朝廷於經常之賦。曾不靳惜。安有田疇積潦。廼容州縣迫其伏熟。又嘗從臣寮之奏。民間所貸糧本。取息無過五分。則是官府於借貸一事。已加裁制。安有逋負。年迺縱豪民併至責償乎。

彭龜年乞任湖北和糴疏

知徽州事袁甫奏便民五事狀

一減發
倉米賑
小歉之
石梁之役

陳求曾奏救
察四策

理宗淳祐八年監察御史兼崇政殿說書陳求
魯奏曰本朝仁政有餘而王制未備今之兩稅
本大曆之弊法也常賦之入尚為病况預借乎
預借一歲未已也至于再至于三預借三歲未
已也至于四至于五竊聞今之州縣有借淳祐
十四年者矣以百畝之家計之罄其永業豈足
支數年之借乎愚謂救弊之策其大端有四焉
宜採夏侯泰初併省州郡之議俾縣令得以直
達於朝廷用宋元嘉六年為斷之法俾縣得以

洪舜俞進漢

省賦故事

牟滌請詔大

臣講裕民之

策

李鳴復請紹

興府和買絹

一半理估

究心於法。法。藝。祖。出。朝。紳。為。令。之。典。以。重。其。權。遵。光。武。推。卓。茂。為。三。公。之。意。以。激。其。氣。然。後。為。之。正。其。經。界。明。其。版。籍。約。其。妄。費。裁。其。橫。歛。則。預。借。可。革。民。瘼。有。瘳。矣。

洪舜俞進漢省賦故事

牟滌上奏

李鳴復上奏略曰朝廷之待會稽不當與諸郡

等也永安陵寢弓劍藏焉歲時之祭禮程度有

常使命往來項背相望它郡有之乎其不同一

義

也南陽帝鄉近屬居焉。田連阡陌有司不敢問。勢傾閭里庶民不敢較。它郡有之乎。其不同二也。臣自到官以來士夫論議民庶之陳請皆以和買重困爲言。臣伏而思之。置而弗問則傷民。行而太寬則傷國。今不敢乞如淳熙之減額。得如嘉定之一半。理估足矣。或曰。放行一郡則援例而起者將何以拒之。是不然。會稽之特加優卹以其爲額太重也。以其有陵寢在也。以其爲毓聖之地也。無是三者而輒以例言。何例之可

援乎。淳熙十六年詔於紹興府和買絹內特減四萬四千二百八十四匹。不聞它郡援例也。鑑湖古未有租。今變爲湖田輸于大農者六萬。此會稽額外之產也。朝廷獨知取而不知予乎。

度宗咸淳八年起居舍人高斯得進漢文帝賜租故事。

胥吏請止搜括餘粟

高斯得論厚民在擇吏

金宣宗貞祐四年尚書左丞胥鼎上言略曰。河東兵革之餘憔悴已甚。有司宜奉朝廷德意以謀安集。而路州帥府遣官于遼沁諸郡搜括餘

粟懸重賞誘人告計州縣憚帥府鞭筆械繫所
在騷然甚可憐憫。今大兵既去，惟宜汰冗兵，省
浮費，招集流亡，勸督農事。彼不是務，而使瘡痍
之民重罹茲苦，是兵未來而先自弊也。願朝廷
亟止之。如經費果缺，以恩例勸民入粟，不猶愈
于強括乎？又言霍州回牛鳳棲領諸阨戍卒幾
四千，今兵既去，而農事方興，乞量留偵候，餘悉
遣歸，有警復徵。既休民力，且省縣官，詔趨行之。
又言河東兩路農民寢少，而兵戍益多，是以每

請遣歸諸阨
戍卒

歲糴儲常苦不繼。切見潞州元帥府雖設儲蓄
恩例，然條目至少，未盡勸誘之術。故進獻者無
幾，宜增益其條。如中都時，仍許各路宣撫司俱
得發賣，庶幾多獲貯儲，以濟不給。

請增儲蓄之
條

貞祐中，朝廷徙河北軍戶河南宰職，議給以田。
太常丞石抹世勳上言曰：荒閑之田，及牧馬地，

石抹世勳請
令軍戶分人
歸守本業

其始耕墾，費力當倍。一歲斷不能熟。若奪民素
蒔者與之，則民將失所，且啓不和之端。況軍戶
率無耕牛，雖或有之，而廩給未敢遽減。彼既南

奏請
來所捐田宅爲人所有。一旦北歸，能無爭奪。切謂宜令軍戶分人歸守本業，收其晚禾。至春復還爲固守計。會侍御史劉元規亦言給田不便。上大悟，乃罷之。

侯摯請往撫輯山東河北遺民

與定二年二月，資德大夫兼三司使尚書右丞侯摯上言：山東河北數罹兵亂，近朝廷遣官分往撫輯，其惠大矣。然臣忝預執政，敢請繼行，以宣布國家德信，使疲瘵少蘇，亦圖報之一也。宰臣難之，無何，詔遣摯行省于河北，兼行三司安

撫事。既行，又上言曰：臣近歷黃陵崗南岸，多有貧乏老幼，自陳本河北農民，因敵驚擾，故南遷以避。今欲復歸本土，及春耕種，而河禁邀阻，臣謂河禁本以防閑自北來者耳。此乃由南而往，安所容奸。乞令有司驗實放渡。

張德輝論典兵宰民

元世祖在潛邸時，召真定府經歷官張德輝問農家作勞，何衣食之不贍。德輝對曰：農桑天下之本，男耕女織，終歲勤苦，擇其精者輸之官。餘麤惡者將以仰事俯育，而親民之吏復橫斂以

盡之則民鮮有不凍餒者矣。又問典兵與宰民者爲害孰甚。對曰：軍無紀律，縱使殘暴，害固非輕。若宰民者，頭會箕歛，以毒天下，使祖宗之民如蹈水火，爲害尤甚。世祖默然曰：然則奈何？對曰：莫若更遣族人之賢如口溫不花者，使掌兵權。勲舊則如忽都虎者，使主民政。若此，則天下均受賜矣。

世祖時，趙天麟策略曰：南風之君，彈五弦以宣阜財之意，征伐之主，封丞相以爲富民之侯。

天麟言民無告者四

心
琴任言得民

則體道而居常，一則知非而悔過，故得黎庶若趨羶之蟻，子孫如在天之龍。此蓋愛民之效也。夫常人之類，曲盡施仁，況窮而無告者。王制垂文，皆有常儀，禮地，均踐之，給食，小白之遺衣，帝堯之不虐，孝文之收恤，霸王之道，何莫由斯。英宗至治中，幸五臺，右丞相拜住奏曰：自古帝王得天下，以得民心爲本。失其心，則失天下。錢穀民之膏血，多取則民困而國危。簿歛則民足而國安。帝曰：卿言甚善。朕思之，民爲重，君爲輕。

國非民將何以爲君。今理民之事，卿等當熟慮而慎行之。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一百九終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一百一十

務農

吳郡

刪正

魏文公諫不籍千畝

周宣王卽位，不籍千畝。魏文公諫曰：不可。夫民之大事在農。上帝之粢盛於是乎出，民之蕃庶於是乎生，事之共給於是乎在。和協輯睦於是乎興，財用蕃殖於是乎始。敦龐純固於是乎成，是故稷爲大官。古者大史順時視土，陽瘳憤盈，土氣震發，農祥晨正，日月底於天廟，土乃脉發。

先時九日太史告稷曰自今至于初吉陽氣俱
烝土膏其動弗震弗渝脉其滿膏穀乃不殖稷
以告王曰史帥陽官以命我司事曰距今九日
土其俱動王其祗被監農不易王乃使司徒咸
戒公卿百吏庶民司空除壇于籍命農大夫咸
戒農用先時五日警告有協風至王卽齋宮百
官御事各卽其齋三日王乃淳濯饗醴及期鬱
人薦鬯犧人薦醴王裸鬯饗醴乃行百吏庶民
畢從及籍后稷監之膳夫贊王正陳籍禮大史贊

王王敬從之王耕一撥班三之庶人終于千畝
其后稷省功大史監之司徒省民大師監之畢
宰夫陳饗膳宰監之膳夫贊王王歆大牢班嘗
之庶人終食是日也替帥音官以省風土廩于
藉東南鋌而藏之而時布之于農稷則徧戒百
姓紀農協功曰陰陽分布震雷出滯土不備墾
辟存司寇乃命其旅日狗農師一之農正再之
后稷三之司空四之司徒五之大保六之大師
七之大史八之宗伯九之王則大狗釋獲亦如

之民用莫不震動恪恭于農。修其疆畔。日服其
耨。不解于時。財用不乏。民用和同。是時也。王事
唯農。是務。無有求利於其官。以干農功。三時務
農。而一時講武。故征則有威。守則有財。若是乃
能媚於神。而和於民矣。則享祀時至。而布施優
裕也。今天子欲修先王之緒。而棄其大功。匱神
乏祀。而困民之財。將何以求福用民。王弗聽。

漢文帝卽位。躬修儉節。思安百姓。時民近戰國。
背本趨末。賈誼上奏曰。管子曰。倉廩實而知禮

節。衣食足而知榮辱。民不足而可治者。自古及
今。未之嘗聞。古之人曰。一夫不耕。或受之饑。一
女不織。或受之寒。生之有時。而用之無度。則物
力必屈。古之治天下。至織至悉也。故其畜積足。
恃。今背本而趨末。食者甚衆。是天下之大殘也。
淫侈之俗。日日以長。是天下之大賊也。殘賊公
行。莫之或止。大命將泛。莫之振救。生之者甚少。
而靡之者甚多。天下財產。何得不蹙。漢之爲漢。
幾四十年矣。公私之積。猶可哀痛。失時不雨。民

且狼顧。歲惡不入。請賣爵子。既聞耳矣。安有爲天下沾危者。若是而上不驚者。世之有饑穰。天之行也。禹湯被之矣。卽不幸有方二三千里之旱。國胡以相恤。卒然邊境有急。數十百萬之衆。國胡以餽之。兵旱相乘。天下大屈。有勇力者聚徒而衝擊。罷夫羸老。易子而斃其骨。政治未畢。通也。遠方之能疑者。並舉而爭起矣。廼駭而圖之。豈將有及乎。夫積貯者。天下之大命也。苟粟多而財有餘。何爲而不成。以攻則取。以守則固。

以戰則勝。懷敵附遠。何招而不至。今歐民而歸之。農皆著於本。使天下各食其力。末技游食之民。轉而緣南晦。則畜積足而人樂其所矣。可以爲富安天下。而直爲此廩廩也。竊爲陛下惜之。於是上感誼言。始開籍田。躬耕以勸百姓。

晁錯上奏曰。聖王在上。而民不凍饑者。非能耕而食之。織而衣之也。爲開其資財之道也。故堯禹有九年之水。湯有七年之旱。而國無捐瘠者。以蓄產多而備先具也。今海內爲一土地。人民

晁錯請使天下入粟於邊以受爵免罪

之衆不避禹湯加以亡天災數年之水旱而蓄積未及者何也。地有遺利。民有餘力。生穀之士未盡墾。山澤之利未盡出也。游食之民未盡歸農也。民貧則姦邪生。貧生於不足。不足生於不農。不農則不地著。不地著則離鄉輕家。民如鳥獸。雖高城深池。嚴法重刑。猶不能禁也。大寒之於衣。不待輕暖。饑之於食。不待其旨。饑寒至身。不顧廉恥。人情一日不再食則饑。終歲不製衣則寒。天腹饑不得食。膚寒不得衣。雖慈母不能

保其子。君安能以有其民哉。明主知其然也。故務於農桑。薄賦斂。廣畜積。以實倉廩。備水旱。故民可得而有也。民者在上牧之。所以趨利如水走下。四方無擇也。夫珠玉金銀。饑不可食。寒不可衣。然而求貴之者。以上用之。故也。其爲物輕微易藏。在於把握。可以周海內。無饑寒之患。此令臣輕背其主。而民易去其鄉。盜賊有所勸。亡逃者得輕資也。粟米布帛。生於地。長於時。聚於力。非可一日成也。數石之重。中人弗勝。不爲姦



邪所利。日弗得而饑寒至。是故明君貴五穀而賤金玉。今農五口之家。其服役者不下二人。其能耕者不過百畝。百畝之收。不過百石。春耕夏耘。秋穫冬藏。伐薪樵。治官府。給繇役。春不得避風塵。夏不得避暑熱。秋不得避陰雨。冬不得避寒凍。四時之間。無日休息。又私自送往迎來。弔喪問疾。養孤長幼。在其中。勤苦如此。尚復被水旱之災。急政暴虐。賦斂不時。朝令而暮改。當且有者。半一買而賣。亡者取倍稱之息。於是右賣

王珪論三品以上遇親王下馬

法亦何足道。太宗聞其言。喜形於色。謂羣臣曰。凡人言語。理到不可不伏。為人君言。何容易。召玄齡等。切責之。賜徵絹一千匹。以旌其直言。○魏王師王珪奏。准令三品以上。遇親王於道。不下馬。今皆失於儀准。太宗怒曰。爾等並自尊貴。卑下我子。此為非法。我不能行。魏徵諫曰。自古迄今。親王在京師者。班次三公。吏部尚書侍中。中書令。並三品也。若此等為王下馬。王又不可安然。訪諸故事。則無可准。行之於今。自隳國法。

魏徵論天子之孝不應祖

太宗曰國家所以立太子者擬朕百年之後以爲君也然則人之存亡不有老幼設無太子則立嫡孫若無嫡孫卽立諸子以此而言亦須崇敬比孫於我不亦近乎徵曰殷家有兄終弟及之義自周已降立嫡必長所以絕庶孽之覬覦塞禍亂之源本爲國家者所宜深慎陛下向責王珪乃忿怒肆情不可以聞於臣庶太宗怒乃解

吳王恪奉見太宗謂房玄齡等曰朕於貞子常

田宅鬻平孫以償債者矣而商賈大者積財倍息小者坐則販賣操其奇贏日游都市乘上之急所賣必倍故其男不耕耘女不蠶織衣必文采食必梁肉亡農夫之苦有阡伯之得因其富厚交通王侯力過吏執以利相傾千里游敖冠蓋相望乘堅策肥履絲曳縞此商人所以兼并農人農人所以流亡者也今法律賤商人商人已富貴矣尊農夫農夫已貧賤矣故俗之所貴主之所賤也吏之所卑法之所尊也上下相反

好惡乖迕。而欲國富法立。不可得也。方今之務。莫若使民務農而已矣。欲民務農。在於貴粟。貴粟之道。在於使民以粟爲賞罰。今募天下入粟。縣官得以拜爵。得以除罪。如此富民有爵。農民有錢。粟有所滌。夫能入粟以受爵。皆有餘者也。取於有餘。以供上用。則貧民之賦可損。所謂損有餘。補不足。令出而民利者也。順於民心。所補者三。一曰主用足。二曰民賦少。三曰勸農功。今令民有車騎馬一疋者。復卒三人。車騎者。天下

武備也。故爲道卒。神農之教曰。有石城十仞。湯池百步。帶甲百萬。而無粟。弗能守也。以是觀之。粟者王者大用。攻之本。務令民入粟受爵。至五大夫以上。天下之人耳。此其與騎馬之功相去遠矣。爵者上之所擯。出於口而無窮。粟者民之所種。生於地而不乏。夫得高爵。以免罪人之所甚欲也。使天下入粟於邊。以受爵。免罪。不過三歲。塞下之粟必多矣。帝從其言。

東漢順帝卽此不行籍田之禮。尚書僕射黃瓊

黃瓊請行先
張之禮

以爲國之大典。不宜久廢。乃上奏曰。自古聖帝
哲王。莫不敬其明祀。增致福祚。故必躬郊廟之
禮。親籍田之典。以先羣氓。率勸農功。昔周宣上
不籍千畝。虢公以爲大譏。卒有姜戎之難。而
損中興之名。竊見陛下遵稽古之鴻業。體乾
以應天。順時先懷柔百神。今廟祀適闕。而
穀潔齋之事。不在明日。臣恐左右之心。不欲屢
動聖躬。以爲親耕之禮。可得而廢。臣聞先王制
典。籍田有日。司徒咸戒。司空除壇。先時五

協風之應。王卽齊宮。饗禮載未。誠重之也。自秦
已以來。仍西北風。甘澤不集。寒涼尚結。近春東
郊。旣不躬親。先農之禮。所宜自勉。以逆和氣。以
致時風。易曰。君子自強不息。斯其道也。書奏。帝
從之。

魏明帝卽位。大司農司馬芝奏曰。王者之治。崇
本抑末。務農重穀。王制無三年之儲。國非其國
也。管子區言以積穀爲急。方今二虜未滅。師旅
不息。國家之要。唯在穀。角武皇帝特開屯田之

司馬芝請專
務農爲務

官專以農桑爲業建安中天下倉廩克實百姓
殷足自黃初以來聽諸典農治生各爲部下之
計誠非國家大體所宜也夫王者以海內爲家
故傳曰百姓不足君孰與足富足之由在於不
失天時而盡地力今商旅所求雖有加倍之顯
利然於一統之計已者不貴之損不如墾田益
一畝之收也夫農民之事田自正月耕種芸鋤
條桑耕爨種麥穫刈築場十月乃畢治廩繫橋
運輸租賦除道理架造漆室屋以是終歲無日

不爲農事也今者典農各言留者爲行者守田
計課其力勢不得不爾不有所廢則當素有餘
力臣愚以爲不宜後以商事雜亂專以農桑爲
務於國計爲便帝從之

太和中散騎黃門侍郎杜恕以古之刺史奉宣
六條以清靜爲名威風著稱今可勿令領兵以
專民事俄而鎮北將軍呂昭又領冀州恕乃上
疏曰帝王之道莫尚乎安民安民之術在於豐
財豐財者務本而節用也方今二賊未滅戎車

亟駕此自熊虎之士展力之秋也。然搢紳之儒橫加榮慕，搃腕抗論，以孫吳爲首州郡牧守，咸其忽恤民之術，脩將率之事，農桑之民競干戈之業，不可謂務本。帑藏歲虛而制度歲廣，民力歲衰而賦役歲興，不可謂節用。今大魏奄有十州之地而承喪亂之弊，計其戶口不如往昔一州之民，然而二方僭逆，北虜未賓，三邊遘難，繞天略而所以統一州之民，經營九州之地，其爲艱難，譬策羸馬以取道里，豈敢不加意愛惜其

力哉！以武皇帝之節儉，府藏克實，猶不能十州擁兵郡，僅十二州。今荆揚青徐幽并雍涼綠邊諸州皆有兵也。其所恃內克府庫，外制四夷者，惟兗豫青冀而已。臣前以州郡典兵，則專心軍功，不勤民事，宜別置將守以盡治理之務。而陛下復以冀州寵秩呂昭，冀州戶口最多，田多墾闢，又有桑棗之饒，國家徵求之府，誠不當復任以兵事也。若以北方當須鎮守，自可專置大將以鎮安之，計所置吏士之費，與兼官無覺。然昭

於人才尚復易中朝苟乏人兼才者勢不獨多
以此推之知國家以人擇官不爲官擇人也官
得其人則政平訟理政平故民富貴訟理則囚
圜虛空陛下踐阼天下斷獄百數十人歲歲增
多至五百餘人矣民不益多法不益峻以此推
之非政教陵遲牧守不稱之明效歟往年牛死
通率天下十能損二麥不半收秋種未下若二
賊游寬於疆場飛芻輓粟千里不及究此之術
豈在疆兵乎武士勁卒愈多愈多愈病耳夫天

下猶人之體腹心克實四支雖病終無大患
克豫青冀亦天下之腹心也是以愚臣悽悽實
願四州之牧守獨修務本之業以堪四支之重
然孤論難持犯欲難成衆怨難積疑似難分故
累載不爲明主所察凡言此者類皆疏賤之言
實未易聽若使善策必出於親貴固不犯四難
以求忠愛此古今之所常患也

吳烏程侯時倉廩無儲世俗滋侈民不務本東
觀令領右國史華覈上疏曰今虜寇充斥征伐

華覈論救乏
之上務富國
之本業

未已居無積年之儲出無應敵之畜此乃有國者所宜深憂也夫財穀所生當出於民趨時務農國之上急而都下諸官所掌別異各自下調不計民力輒與近期長吏畏罪晝夜催民委舍佃事遑赴會日定送到都或蘊積不用而徒使百姓消力失時到秋收日督其限入奪其播殖之時而責其今年之稅如有逋懸則籍沒財物故家戶貧困衣食不足宜暫息衆役專心農桑古人稱一夫不耕或受其饑一女不織或受其

寒是以先王治

國惟農是務軍興以來已向百

載農人廢南畝

務女工停機杼之業推此揆

之則蔬食而長饑薄衣而履冰者固不少矣臣

聞主之所求於民者二民之所望於主者三二

謂求其爲已勞也求其爲已死也三謂饑者能

食之勞者能息之有功者能賞之民以致其二

事而主失其三望者則怨心生而功不建今帑

藏不實民勞役猥主之二求已備民之三望未

報且饑者不待美饌而後飽寒者不俟狐貉而

後溫爲味者口之奇。文繡者身之飾也。今事多而役繁。民貧而俗奢。自工作無用之器。婦人爲綺靡之飾。不勤麻枲。並繡文繡。黻轉相倣。恥獨無有。兵民之家。猶復逐俗。內無儋石之儲。而外有綾綺之服。至於富貴商販之家。重以金銀。奢恣尤甚。天下未平。百姓不贍。宜一生民之原。豐穀帛之業。而棄功於浮華之巧。妨日於侈靡之事。上無尊卑等級之差。下有耗財費力之損。今吏士之家。少無子女。多者三四。少者一二。且

令戶有一女。十萬家則得萬人。人織績一歲。束則十萬束矣。使四疆之內。同心戮力。數年之間。布帛必積。恣民五色。惟所服用。但禁綺繡。無益之飾。且美貌者不待華采。以崇好。豔姿者不待文綺。以致愛。五采之飾。足以麗矣。若極粉黛窮盛服。未必無醜婦。廢華采。去文繡。未必無美人也。若實如論。有之無益。廢之無損者。何愛而不暫禁。以克府藏之急乎。此救乏之上務。富國之本業也。使管晏復生。無以易此。漢之文景。承

平繼統天下已定。四方無虞。猶以雕文之傷農。事鉅細之害女工。開富國之利。杜饑寒之本。况今六合分垂。豺狼克路。兵不離疆。甲不解帶。而可以不廣生財之原。克府藏之積哉。

傳感務農

西晉武帝咸寧中。詔訪朝臣政之損益。司徒左長史傅咸上言曰。陛下處至尊之位。而修布衣之事。親覽萬機。勞心日昃。在昔帝王躬自菲薄。以利天下。未有踰陛下也。然泰始開元。以暨于今。十有五年矣。而軍國未豐。百姓不贍。一歲

無似有菜色者。誠由官衆事殷。復除狼

者多。而親農者少也。臣以頑疎。謬忝近職。每

聖詔以百姓饑饉爲慮。無能云補。伏用慙慙。冀

不自竭。以對天問。舊都督有四。今并監軍。乃盈

於十。夏禹敷土。分爲九州。今之刺史。幾向一倍。

戶口比漢十分之一。而置郡縣更多。空校牙門。

無益宿衛。而虛立軍府。動有百數。五等諸侯。復

坐置官屬。諸所寵給。皆生於百姓。一夫不農。有

受其饑。今之不農。不可勝計。縱使五稼普收。僅

齊王攸請嚴
州郡務農

足相接。暫有災患，便不繼贍。以爲當今之急先。
齊官省事，靜事息役。上下用心，惟農是務也。
武帝詔以比年饑饉，議所節省。齊王攸上奏曰：
臣聞先王之教，莫不先正其本。務農重本，國之
大綱。方今方隅清穆，武夫釋甲，廣分休假，以就
農業。然守相不能勤心恤公，以盡地利。昔漢宣
嘆曰：與朕理天下者，惟良二千石乎！勤加賞罰，
黜陟幽明。于時翕然，用多名守。計今地有餘美，
而不農者衆。如附業之人，復有虛假。通天下之

謀則饑者必可少矣。今宜嚴勅州郡，檢諸虛詐，
害農之事，督實南畝。上下同奉所務，則天下之
穀可復古政。豈患於暫一水旱，使憂饑餒哉？考
績黜陟，畢使嚴明。畏威懷惠，莫不自勵。又都邑
之內，游食滋多，巧伎末業，服飾奢麗。富人兼美，
猶有魏之餘弊。染化日淺，靡財害穀，動復萬計。
宜申明舊法，必禁絕之。使去奢卽儉，不奪農時。
畢力稼穡，以實倉廩。則榮辱禮節，由之而生。興
化反本，於茲爲盛。

武帝使黃門侍郎虞駿桓彝開倉廩振給饑民并省衆役百官各上封事後軍將軍應詹上表曰夫一人不耕天下必有受其饑者而軍興以來征戰運漕朝廷宗廟百官用度既已殷廣下及工商流寓僮僕不親農桑而游食者以十萬計不思開立美利而望國足人給豈不難哉古人言曰饑寒並至堯舜不能使野無寇盜貧富并兼雖臯陶不能使強不陵弱故有國有大夫何嘗不務農重穀近魏武皇帝用賈祗韓濟之

邠令監司精察一人失課負及郡縣此人力之空無田課之實較計九州數過萬計可申嚴此將欲盡此理乎今天下千城人多游食廢業占然地利可以計生人力可以課致詔書之旨亦勤庶藜藜於中田猶不足以致倉庾盈億之積有請雖使羲和平秩后稷親農理疆岫於原隰春無霖霖之潤秋繁滂沱之患水旱尖窳禱天時不誓二日地利無失三日人力咸用若必戒大禹盡力之謂然農穰之可致所由者三一日

實關右饑窮欲大興田農以蕃嘉穀此誠有靡
武帝欲廣農東哲上議曰伏見詔書以倉廩不
計目而待也

三年計賦稅以使之公私葦濟則倉盈庾億可
報賞皆如魏氏故事一年中與百姓二年分稅
火耕水耨爲功差易宜簡流人興復農官功勞
中興中吳今儉皆以還反江西良田曠廢未久
開墾故下不甚勞而大功克舉也聞者流人算
創置建屯出又於征伐之中分帶甲之士共未

可致也。又司州十郡土狹人繁三魏尤甚而
羊馬牧布其境內宜悉破廢以供無業業少之
人雖頗割徙在者猶多田諸苑牧不樂曠野食
在人間故謂北土不宜畜牧此誠不然案古今
之語以爲馬之所生實在冀北大賈牂羊取之
清渤放豕之歌起於鉅鹿是其效也可悉徙諸
牧以充其地使馬牛猪羊齧草於空虛之田游
食之人受業於賦給之賜此地利之可致者也
昔騅駝在坳史克所以頌魯僖邾馬務田老氏

所以稱有道。豈利之所以會哉。又如汲郡之吳澤。良田數千頃。汙水停滯。人不墾植。聞其國人皆謂通泄之功。不足為難。烏鹵成原。其利甚重。而豪強大族。惜其魚捕之饒。構說官長。終於不破。此亦谷口之謠。載在史篇。謂宜復下郡縣。以詳當今之計。荆揚交豫。汙泥之土。渠塢之宜。必多此類。最是不待天時。而豐年可獲者也。以其雲雨生於畚缶。多稔生於決泄。不必望朝。而黃潦臻。滎山川而霖雨息。是故兩周爭東。西

流。史起惜滎渠之沒。明地利之重也。宜詔四刺史。使謹案以聞。又昔魏氏徙三郡人在陽夏頓丘界。今者繁盛。合五六千家。二郡田地逼狹。謂可徙還西州。以克邊土。賜其十年之復。以慰重遷之情。一舉兩得。外實內寬。增廣窮人之業。以闢西郊之田。此又農事之大益者也。

東漢請修農

愍帝時江東草創農桑弛廢。熊遠上議曰。立學之日。天子祈穀于上帝。乃擇元辰。載耒耜。帥公九卿。諸侯大夫躬耕。帝籍以勸農功。詩云。

躬弗親庶人不信自喪亂以來。屢桑不脩游者多。皆由去本逐末故也。時議美之。

後魏大武帝時多禁封良田。又京師游食者衆。侍郎高允因上言曰。臣少也賤。所知惟田。請言農事。古人云。方一里。則爲田三頃七十畝。百畝則田三萬七千頃。若勤之。則畝益三升。不勤。則畝損三升。方百里。損益之率。爲粟二百二十萬斛。況以天下之廣乎。若公私有儲。雖遇饑。復何憂哉。帝善之。

唐太宗命改
十月行太子
冠禮

唐太宗貞觀五年。有司上書言。皇太子將行冠禮。宜用二月爲吉。請預備儀注。太宗曰。今東作方興。恐妨農事。命改用十月。太子少保蕭瑀奏曰。唯陰陽家用二月爲勝。太宗曰。陰陽拘忌。朕所不行。若動靜必依陰陽。不顧德義。欲求福祐。其可得乎。若所行皆遵正道。自然常與吉會。且吉凶在人。豈假拘忌。農時甚要。不可變失。

太宗時。京師旱。蝗蟲大起。太宗入苑。視禾。見蝗蟲。撥數枚而祝曰。人以穀爲食。而食之。是害

于百姓。百姓有過。在乎一人。爾其有憂。但當食我心。無害百姓。將吞之。左左。遂壽曰。是是。遂壽曰。可。太宗曰。所冀移災。朕躬何疾之。遂遂。遂之。自是。蝗不復為災。

欲使天下之人皆富貴

太宗以天下粟價率計斗直五錢。其甚。遂壽曰。命朕為億兆人父母。若禾黍不登。則此。遂壽曰。家所有。既屬豐稔。唯欲躬務儉約。必不。遂壽曰。後朕常欲。天下之人皆使富貴。令省。遂壽曰。

德宗元進農

不奪其時。使比屋之人。恣其耕稼。此則富矣。行禮讓。使鄉閭之間。少敬長。妻敬夫。此則貴矣。但今天下。皆然。朕不聽管絃。不從歌舞。樂之。中矣。房玄齡曰。陛下務農重穀。誠生民之。德宗貞元五年。詔以二月一日為中。遂壽曰。進農書。永以為恒式。柳宗元進農書。狀曰。臣。以平秩東作。虞書立制。俶載南。以。爾雅垂文。是皆奉天時。以授人。盡地力。而豐食。自陛下惟新。令節。益厲農功。既立典於可傳。每。稟書而作則。

耕鑿之利，敷帝力於嘉謨，稼穡之難，動天心於睿覽。勤勞率下，超邁古先。凡諸率土，不勝幸甚。前件農書，謹函封進。

陳靖議均田

宋太宗淳化四年，議有司議均田法。太常博士陳靖上議曰：法未易遽行也。宜先命大臣或三司使為租庸使，或兼屯田制置，仍擇三司判官選通知民事者二人為之。貳兩京東西千里，檢責荒地及逃民產籍之。募耕作賜耕者室廬牛犁種食不足，則給以庫錢。別其庫為十分，責州

縣勸課，給印紙書之。分殿最為三等。凡縣管墾田一歲得課三分，二歲六分，三歲九分。為下一歲四分，二歲七分，三歲至十分者為中。最一歲五分未及三歲盈十分者為上。最其最者令佐免選，或超資殿者即增選降資。每州是以諸縣田為十分，視殿最行賞罰。候數歲盡罷官屯田。悉用賦民。然後量人授田。度地均稅。約井田之制為定以法。頒行四方。不過如此矣。太宗謂呂端曰：朕欲復井田，顧未能也。靖此策合朕意。

請精版籍備
勸課

至道二年靖任將作監丞又上奏略曰臣謂精
版籍莫若遵閭閻之法備勸課莫若申殿最之
科如是則游力必除曠土盡闢管子曰欲治其
國先知其人欲知其人先明其地蓋黃帝有鄉
井之制周人置三隧之官使其什伍相司里隣
相保有無得以相貸巧拙得以相謀生產得以
相均死病得以相救危難得以相助婚嫁得以
相媒人顧其家家守其口奔亡者無所匿遷移
者無所從欲蓋而彰不救而得故民有安土之

意官無漏人之虞主政可行於民民心可繫於
主衆寡之額老幼具存故周禮每至孟冬司徒
獻其人數王拜而受冢宰貳之乃命有司登于
天府其重民籍也如是及東晉以土斷其民比
齊之間俗便其制陳亡隋亂紀紊綱頽泊平李
唐大革斯弊乃有村正掌其田野坊正司其邑
居大約科條與今相類然以彼時村正坊正皆
選彊幹廉平州官縣官悉知丁口存歿三年一
造戶籍二本一本供省司一本在縣主將一本

納州照對。隱一戶則罰加守宰。漏一丁則罪連鄉隣。故得上盡其心。下竭其力。互相檢謹。無敢罔欺。加以糾擿姦詐。督課租賦。隨其等級。並有勸懲。今則州額不登。天府未聞。其必罰縣數有漏。州司亦因而無言。存亡任於里胥。增減由於田畷。地有姦惡。至彰露以方知。戶有死亡。遇差徭而始報。夫如是。得不掩藏其疾。而使復本歸農者哉。故曰。版籍未精也。又地者穀之所生。穀者人之司命。地不耕無以取其穀。穀不熟無以

養其人。是以古者宅不毛。田不闢。皆有里布之率。屋粟之租。蓋勉其勤勞。而罰其怠惰也。漢紹洪範八政。以食爲先。宜厚農薄賦。令與孝弟同科。其重農也如是。及孝平元始之初。有大農部丞之制。勸課耕桑。未踰三載。墾田九百萬頃。又晉司徒石苟奏。郡縣農桑未有殿最。宜增官屬。有所巡檢。帝俞其言。民獲其利。洎後或弛。不可備論。逮乎李唐開元。則立口分永業。各定頃畝。隨其等級。於事雖涉太煩。亦可體爲常式。但臣

切見勅命遍下諸州俾置農師勸人復本。雖有其詔語無其生張坊村得以因循郡邑不虞殿最遂使耕耘之力尚遺畝畝之間故曰勸課未備也。儻陛下不遺葑菲卽乞據今村坊加之保伍隨其土斷不問僑居浮浪之徒悉歸版籍然後按其人數授以土田。五家爲隣五隣爲保遞相檢察責以農桑勿容游食之徒。勿縱惰耕之子更示殿最勵彼屬官或土不曠功則隆以爵賞。人有游力則降以典刑。自然上下中丞上宰

無隱良疇委而再開游民蕩而復歸故曰精版。苑莫若邊閭伍之前簡勸課莫若申殿最之科。靖曰大常博士正史館又乞從京東西起首勸課疏略曰方今天下土田除淮海江浙荆湖隴蜀河東已外郡邑各在遠處或廢或闕假使勸課必行卽日未見其利又古者強幹弱枝之法必先富貴於內敢請指以京畿之地南北東西環遶三三二十州連接三數千里其田之耕稼者十纔三三又其耕稼之田所入租稅者十無五

六既有坐家破逃之戶。又有惰農廢業之夫。坐家破逃則姦偽日生。配率科斂無所不行。姦惰農廢業則游手日衆。爭盜殺傷無所不至。矣漢武帝之日曾封丞相田千秋爲富民侯。以趙過爲搜粟都尉。過執事於外。能爲代田戮力教人。人獲其利。又孝平元始中。置大司農部丞十三人。人部一州。勸課農桑。不二年內定墾田八百二十七萬五百三十六頃。家給戶足。國用克盈。臣欲乞於大臣中采一人。比田千秋在中書兼

判大司農事。又於朝行郎吏中取一人爲副司農。比之趙過。執事於外。且從京東京西兩路。良田美利之所。起首勸課。仍兼轉運之名。所貴事歸一家。別無矛盾。或朝行之內。采擇未有其人。則臣之幽辱。得以待罪。願備趙過之用。以贊千秋之謀。其他給受田疇。殿最官吏。創新戶之屬。籍塞舊戶之姦。詎定差徭賦稅之等差。約儲積輦運之利害。有法度可以經久。有行用且合權宜。事無巨細。臣悉請預大農之可否。米羣議之

是非與衆士竭公其之心助陛下敷神明之教
顯有刑墨幽有鬼神苟違斯言寧逃自孽

真宗咸平五年屯田員外郎盛梁乞授陳靖勸
農使諭民耕田曠土疏曰江南兩浙田上高下
不同內有久來逃移墾畝全成榛莽亦有近年
流散界址半已荒涼復有白地平田全作林菁
之利亦有祇山兼水頗需柴木之資以此品量
須分等級或有大段荒涼軍州卽委陳靖親往
達君父勸課之意示朝廷寬大之恩並計量其

事力請佃種地耕耘明與減紀舊日

當時苗數今茲曠土悉作租田仍許取使耕修
特免三年交送貴使修營住舍蓄養猪牛待其
竹木有成田疇見利然後每畝秋夏之中都收
二斗租利更免諸般配率雷例差徭況江浙所
獲之財自與諸路不同有航舟可以運輸有物
帛可以變易待其事成之後有利歸官之時卽
令逐處州軍每納租課別倉收受遇凶歲則糴
克民食當豐年則貢作軍須有餘糧足以濟民

有美財足以助戰如江浙成其厚利則淮甸荆者河北關西亦可依行

陳靖分析盛梁所陳農事奏聞

六年陳靖為江南轉運使上奏曰臣嘗觀史載粗究興亡見前代之哲人御遠方之妙術不使俗甚富庶亦不使民至困窮俗富庶則侈僭之心生民困窮則怨亂之心起欲其侈僭怨亂之不作富庶困窮而得中莫若周知田地之硤肥遍測租賦之輕重民戶丁稚之多少物產貨殖之豐約紀綱正於手舒慘繫乎時然後四海

家如指其掌也

仁宗皇祐元年右司諫錢彥遠上奏

錢彥遠請於諸州軍長吏版各置勸農司馬光論勸農

嘉祐六年起居舍人同知諫院司馬光論勸農

劄子曰勸農莫如重穀重穀莫如平糶使諸路

轉運使及州軍長吏遇豐歲能廣謀糶入官滿

之日倉廩之實比於始至增羨多者賞之其無

水旱之災益兵之費而蓄積耗減者黜之又令

民能力田積穀者不以爲家昔數如是則穀重

而農勸雖有饑饉常無流亡盜賊之患矣今歲

河北河東沿邊穀糴至賤此亦國家所宜留意也
光又上奏農曰凡農民租稅之外宜無有所預
衙前當募人爲之以優重相補不足則以坊郭
之民部送綱運典領倉庫不費二三而農民常
費八九何則儂利戇愚之性不同故也其餘輕
役則以農民爲之歲豐則官爲平糴使穀有所
歸歲凶則先按籍調贍農民而後及浮食者如
此則穀地而農勸矣

仁宗時翰林學士宋祖上奏略曰天下郡縣都
有陂湖塘堰測不修營轉運使知州通知但帶
勸農之名略無其實及知州通判各佐結銜是
堤堰溝洫習以爲常亦不復知有何等語是以
農困食艱通天下計之常無一年之畜

太宗嘗謂近臣曰。耕耘之天。最可矜憫。春蠶既登。併功紡績。而繒帛不及其身。田禾大稔。克其腹者。不過蔬糲。若風雨乖候。稼穡不登。將如之何。真宗於內殿植稻麥。臨觀刈穫。欲知田畝之勞。至今遵之。惟陛下深留息於農政。而常以保惠小民爲先。

文彥博上奏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左司諫江公望上奏略曰。臣聞損上者益下之道。厚下者安上之義。未有

不先厚下而上。奠居者也。未有下不益而上。獨有餘者也。民爲邦本。食爲民天。洪範八政。以食爲先。必曰農用八政者。益下之道也。詩之公劉。以疆場爲先。必篤公劉者。厚下之義也。召康公獻公劉之詩於成王。蒞政之初。箕子陳八政於武王。勝商之後。以大君初政。貴乎知本。本立則政舉矣。故教生於既富。禮興於足食。操大器者。未有不以農爲急。漢文帝以孝弟力田者同科。詔書勸諭。謁者賜勞。自爾海內富足。禮義興而

幾致刑措。今郡守縣令以外任之輕安於苟簡而不究治民不安業澤不下流無足怪也。願行勸課力田之詔發於惻恤重於丁寧終以不倦以田疇墾廢多寡之地為守令進退之法其有田疇加闢民安其政雖長子孫勿易於是久任之道寓焉。璽書勉諭加秩賜金須公卿則簡之郡守闕郎選則縣令入補於是外重之勢舉焉。一舉而三得之矣。

王安中請行
籍田禮

徽宗時御史中丞王安中請行籍田禮劄子略

曰陛下肇建明堂既訖嚴配乃以十月之吉首行授曆頒常之禮三代墜典復見今日臣幸以言語待罪禁林禮文之事宜因有陳竊嘗放之月令之文蓋欽授民時使時以作事者於農事為尤謹夫農天下之本也親耕之禮事之本也王籍于畝天子三推先農之祀耒耜之載種藝之獻見於經者其制甚詳昔我太宗肇行是禮有司告畢猶以不終千畝為恨迄於仁祖惟務穡是好明道再籍弁冕舉趾進至十有二畦三

公而下。咸盡壠焉。神考稽古。創法正茲。國南之位。哲廟繼志。述事榜以思文之名。恭惟累聖。所以敷遺。陛下者。抑又大備。時令之頒。此實先務。比者迎真慶成。臣獲扈清蹕。侍事郊次。嘗寓天田壇壝。榛蕪棟宇。推圯殆不足稱。陛下垂本務農之意。望申命有司。參具典故。斷自聖意。願時幸臨。若乃仗衛之設。資予之數。赦宥之澤。則願約。或以就質。抑末以隆本。必于今無所甚費。則入。還。可。以時行。

定知
重擾

通判本
新乞戒飭郡守勸農不以其實劄子略

曰臣聞
昔者郡守春秋行縣觀風俗課農桑而

暴吏乘
時千騎五馬重擾屬邑飾厨傳載賓客

携妓效
東山之遊遊山寺如潘孟陽之作先朝

廢罷郡
守行縣正為此也今乞約束戒嚴則勸

農之官
知所畏而農知所勸

章誼請務農

高宗時章誼上奏曰臣聞禁暴不可以無兵而

彊兵莫
先於足食蓋定亂則倚兵足食則倚農

古今一
道也然而古者兵農混而為一苟可籍

而為兵者衆則農必多。農既多則食必足。後世
兵農分而為二。苟可籍而為兵者多則農必少。
農愈少則食愈乏。觀今日連營列戍之兵。則皆
昔時耕鑿之民。今日蓬蒿荆棘之地。則皆昔時
稼穡之野。地既廣而農稀。兵不耕而仰食。此
不恤而欲曠日持久。國家安富。未見其可也。臣
近乞授閒田以給諸軍。今思曠土尚多。閒民猶
衆。古之民也。四或為士。或為工。或為商。而農者
其一焉。然士則農之秀出。而有德行道藝者也。

方其未仕也。是亦農而已。則是古者四民而農
居其二也。今之民也。九蓋從仕者衆。執兵者多。
道盡。禍工商接武。徒隸盈於官府。游惰塞於
塗。舉是八等之人。其為農者。百不一二焉。夫
人不蠶。則家不蠶織矣。不蠶則無衣。不農則
無食。兵革未息。賦斂日至。設有水旱饑饉。
後哉。唯陛下執古御今。務農重穀。設
為法。是八等之人。使無不授田。而唯農之
業可興。而國勢鞏固矣。

李石請下勸
農之詔

蘇籀請以勸
農勤惰為守
令賞罰

李石上書農疏

蘇籀上務農劄子略曰臣聞王政之先務農為本觀周公豳風所陳后稷以來田峻耜鎰斧戕蠶桑重穆滌場黃纁績褐想見先王愛利厚生之叙慨然稼穡艱難小人之吝者思文之粒烝民底于道矣古之治財者非一凡籠貨筭緡運米斂積甚勤且裕而周公所陳淵源深矣陛下帑藏出于租稅每歲祿廩軍實以百萬計自昔承平諸路之賦常不能給素御東南數十郡今

淮南往往為斥候之郊罕復種植賦入惟恃二

浙而已吳地海陵之倉天下莫及稅稻再熟貢

絲八蠶方縑綺之美不下齊魯又增以醴鉏

籠權之盛矣復何加白丁工女終身絲穀五符

尺籍盡力邊疆行陣者無暇播穡南畝者其心

餉饋二者互相養衛田夫必億兆於甲士羣牛

必百倍於戰馬而後濟矣竊惟先聖有敦本興

王之要道田里之安恃賢守令亦不必其躬行

阡陌以為勸課惟科斂正辟惻怛務實殆其庶

矣。...

虞傳詩...

山孫請選能

吏勸課

趙天麟上策

寧...初起居郎虞儔上力田劄子

金官...貞祐三年濟州防禦使田琢上書

天...又策略曰臣聞祭祀者人之大端衣食者

人之常理今聖朝立大常之正卿設司農之大

寺職尸三禮望重三農欽乃攸司可謂備矣但

以籍田之禮尚未施行公桑之儀似猶虧闕至

如郊天祀祖奚為其豐潔之粢盛有事致齋何

以得鮮明之衣布則將發倉廩而取粟向坊局

而取衣是皆農夫之所樹藝紅女之所繰織雖

有籍田而寔非陛下之所耕也雖備服物亦

非后宮之所出也以之對越神祇享于祖禰道

或未盡禮不徒成陛下之心能無少歉謹按禮

經之義遠稽前世之文適三陽交泰之春當是

月上辛之日祈穀于太微之帝再擇乎吉亥之

辰封人遺宮掌舍設祇大僕秉轡保介從行綴

黛...于緝幘冠朱紘之華冕平秩東作爰至南

郊天。顏咫尺。恭就三推。黎庶三百。遂終千畝。公卿以下。隨爵秩而亦耕。燕飲之宜。布龍光于既返。內宰獻種于厥後。神倉斂獲于西成。一旦用之。中心足矣。此天子籍田之禮也。載按古經之文。周達王后之制。衣服不備。不敢以祭。天子有公桑之地。地逼于川。築蠶室于其旁。建后宮于其上。宮高一丈。棘繞垣墉。外戶扇而掩之。逢大祈而崇此。禁伐桑柘。因其植筐。后妃齋戒而臨焉。戕斧出斯而動矣。浴蠶乎水。戾葉乎風。蠶卒

眠矣。歲既畢矣。吉婦之勤就矣。奉薦獻于后矣。后於是而言曰。此以爲君服與。遂副禕而受之。因少牢以禮之。復詮良日。后乃親繰。手既三盆。事終羣下。染之以玄黃朱綠。爲之黼黻文章。君王致祭。從而熙之。此。后妃公桑之制也。望陛下無怒號公之直諫。式同漢帝之親耕。于彼天田。成茲盛事。更望中宮協聖。倣古親蠶。大增助日之月光。深盡配天之坤厚。如此則下使田家服勤。上獲宗廟垂祐矣。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一百一十一終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一百一十二

吳郡

刪正

田制

李安世請均
田息爭

後魏文成帝時。民困饑流散。豪右多有占奪。主
客給事中李安世上疏曰。臣聞量地畫野。經國
大式。邑地相參。致治之本。井稅之興。其來日久。
田萊之數。制之以限。蓋欲使土不曠功。民罔游
力。雄擅之家。不獨膏腴之美。單陋之夫。亦有傾
畝之分。所以恤彼貧微。抑茲貪欲。同富約之不

均一齊民於編戶。竊見州郡之民。或困年儉流移。棄賣田宅。漂居異鄉。事涉數世。三長既立。始返舊墟。廬井荒毀。桑榆吹。惟事已廢遠。易生假冒。疆宗豪族。肆其侵奪。遠詎魏晉之家。近引親舊之驗。又年載稍久。鄉老。思羣證雖多。莫可取據。各附親知。互有長短。兩證徒具。聽者猶疑。爭訟遷延。連紀不判。良疇委而不甯。柔桑枯而不採。僥倖之徒。典繁多之獄。作欲令家豐歲儲。人給資用。其可得乎。愚謂。今雖桑井難復。宜更

均量審其經術。令分藝有準。力業相稱。細民獲養生之利。豪右靡餘地之盈。則無私之澤。乃均於兆庶。如阜如山。可有積於比戶矣。又所爭之田。宜限年斷。事久難明。悉屬今主。然後虛無之民。絕望於覬覦。守分之士。永免於凌奪矣。帝深納之。

以靖議給田

宋太宗時。太常博士直史。言曰。逃民復業。及浮客請佃者。委農官勸諭。以給受田土。收附版籍。州縣未得。其差後。其田制為三品。

以膏沃而無水旱之患者為上品。雖沃壤而有水旱之患。墾瘠而無水旱之慮者為中品。既墾瘠復患於水旱者為下品。上田人授百畝。中田百五十畝。下田二百畝。並五年後收其租。亦只計百畝。十收其三。一家有三丁者。請加受田如丁數。五丁者從三丁之制。七丁者給五丁。十丁給七丁。至二十三丁者以十丁為限。若寬鄉田多。即委農官裁度以賦之。其室廬蔬韭及梨棗榆柳種藝之地。每戶十丁者給百五十畝。七

丁者百畝。五丁者七十畝。三丁者五十畝。不及三丁者三十畝。除桑功五年後計其租。餘悉蠲其課。太宗從之。

畢仲游議占田之數酌復除之法

哲宗時。畢仲游上奏曰。有人則有田。有田則有分。田有瘠薄。人有衆寡。以人耕田。相其瘠薄。衆寡而分之。謂之分。分定而以名自占之。謂之名。田無甚難行者。而至今不行。則其制未均。而恤之太甚。故也。蓋周井田之法。一夫一婦受田百畝。餘夫二十五畝。以至工商士人受田亦各有

等而又分之不易。一易再易之差。以一夫一婦而受百畝。無主客之別。比今二百畝矣。以不易一易再易之相掩。而又有餘夫。則比今三百畝矣。什一而征。無他賦斂。而又歲用其力。不過三口。則比今四百畝矣。而何武之制。自諸侯王及於吏民。皆無過三十頃。以一諸侯王而財七八農夫。此所謂制未均者也。名田之議。起於董仲舒。申於何武。師丹。至晉泰始。限王公之田。以品爲差。而均田之制。起於後魏。至唐開元。亦嘗立

法而卒皆不行。夫名田之不行。非下之人不行。乃上之人不行也。非賤者而不行。乃貴者而不行也。在上而貴者。戴高位。食厚祿。官其子孫。而賞賜狎至。雖田制未均。猶當行也。而何師之議。則革於丁傅董賢。晉魏有存。則名存而實去。此則所謂恤之太甚者也。今將議占田之數。酌復除之法。則周官之書。漢魏隋唐之制。有可行者。有不可行者。董仲舒以秦變井田。民得買賣。富者連阡陌。貧者無置錐之地。宜少近古。限民名

田以贍不足塞兼并之路。其說雖正而不聞其制度。何武之制大狹。今日之制大無限。宜約周官授田之數。與唐世業口分之法。參其多少而用之。士大夫則因其品秩之高下。與其族類之衆寡。無使貴者有餘。而貧者不足。要之仰足以事父母。俯足以畜妻子。旁可以及兄弟朋友。而不爲兼并。則善矣。昔周官小司徒辨征役之施。舍卿大夫國中貴者。賢者能者。服公事者。老者疾者。皆舍。征秦民耕織致粟帛多。與漢之孝弟。

力田皆復其身。而丞相之子返與戍邊爲踐更。卒則今日之復除。亦可因而爲法。九品者復其身。亡品者復其子孫。五品以上乃復其家。而戍邊之制。可易以助。今齊民之役。雖丞相子必使出泉以助之。則下貧之室。不困於重煩。而在上貴者。亦不純於僥倖。然田制之未均。可以均也。非今日之患也。迫於富家大室而恤之甚者。則自漢以來。未有以處之。今日之患也。夫事稽之於古而不合。驗之於今而未見其利害。測之於

人情未得其中若是者誠難行也。今古田之數復除之法，稽之於古無不合，驗之於今已見其利害，測之於人情得其中，加之無丁，傳董賢之用事，而今日之議過於何武、師丹，則無以富家大室為難而行之。天下幸甚。

徽宗時李復上限田劄子

高宗時中書舍人洪遵論限田劄子曰：限田之制本於抑兼并，恤編戶，寬力役，可謂盡善。然州縣猾吏因緣為姦，至於墓地蔬圃，例皆紐計中。

李復請詳密
限田之法
洪遵請稍寬
田制

下之家，惟恐頃畝溢格，至有貨鬻墳山以避徭役者，甚非立法利民之本意。而奉行之官不能體國，漫弗加省，望聖慈命戶部行下，令品官之家止限見在田產，山林園圃墳塋地段並行豁除，仍以逐縣為率，依新制各計頃畝，不通一州之數。庶幾田制稍寬，不敢重擾。

光宗時知潭州朱熹條奏經界狀略曰：臣自早年即為縣吏，實在泉漳兩郡之間，中歲為農，又得備諳田畝之事，竊見經界一事最為民間莫

朱熹奏行經
界六條

大之利。其紹興年中已推行處。至今圖籍尚存。田稅可考。貧富得實。訴訟不繁。獨泉漳汀州不曾推行。細民業去產存。若不勝言。而州縣坐失常賦。日朘月削。勢亦將何底止。然而此法之行。其利在於官府細民。而豪家大姓。猾吏奸民。皆所不便。故向議輒為浮言所沮。甚至以汀州盜賊藉口。恐脅朝廷。不知往歲汀州累次盜賊。正以不曾經界。貧民失業。更被追擾。無所告訴。是以輕於從亂。今者議臣之請。且欲先行泉漳二

州。而次及於臨汀。既免一州盜賊過計之憂。又有以慰兩郡貧民延頸之望。誠不可易之良策也。

一推行經界最急之務。在於推擇官吏。乞朝廷先令監司一員專主其事。使擇一郡守臣。而使郡守察其屬縣。令或不能。則擇於其佐。又不能。則擇於他官。一州不足。則取於一路。見任不足。則取於得替待缺之中。果得其人。則事克濟而民無擾矣。

一經界之法。打量一事。最費功力。而紐折等計之法。又人所難曉者。紹興年中。戶部行下。打量攢筭格式印本。乞特詔戶部根檢謄錄。點對行事。

一圖帳之法。始於一保。大則山川道路。小則人戶田宅。必要東西相連。南北相照。以至傾畝之闊狹。水土之高低。亦須當衆共定。各得其實。其十保合爲一都。則其圖帳。但取山水之連接。與逐保之大界總數而已。不必更開

人戶田宅也。其諸都合爲一縣。則其圖帳。亦如保之於都而已。不必更爲諸保之別也。如此。則其圖帳之費。亦當少減。若朝廷矜三郡之民。不忍使更煩費。則莫若令役戶。只作草圖草帳。而官爲買紙雇工。以造正圖正帳。費就兩司。上供錢內。截撥應副。如此。則大利可成。而民亦不至於甚病矣。龍巖縣尉劉璧申。經界之行。惟里之正。長其役。最爲煩重。疆理畝畝。分別土色。均攤稅賦。其在當時。動經歲

役出入阡陌妨廢家務固已不勝其勞一有
廣狹失度肥磽失宜輕重失當則詞訴並興
而督責又隨至矣然有產則有役適當重難
使出心力以應役使亦無可奈何彼皆鄉民安
知經界書算則必召募書人以代此役而書
人必嘗爲胥吏之桀黠者莫不乘時要求高
價執役之人急於期限不免隨索則酬而又
簿書圖帳所用紙札亦復不貲竊謂經界之
在今日不可不行行之亦不患無成若里正

里長書人紙札之費有以處之則可舉行若
坐視其殫力耗財如曩日恐非仁政之意也
竊詳此意與臣所奏大抵略同

一紹興經界打量既畢隨畝均產而其產錢
不許過鄉此蓋以算數太廣難以均敷而防
其或有走弄失陷之弊也若俾諸鄉產錢祖
額素來均平則此法善矣若逐鄉已有輕重
人戶徒然攢算不免有害多利少之歎乞特
許產錢過鄉通縣均紐庶幾百里之內輕重

齊同實為利便。

一本州民間田有產田有官田有職田有學田有常平租課田名色不一而其所納稅租輕重亦各不同年來產田之稅既已不均而諸色之田散漫參錯尤難檢計奸民猾吏並緣為奸實佃者或申逃閭無田者反遭俵寄至於職田俵寄不足則或撥到諸色官錢以克之其弊不可徧舉今莫若將見在田土打量步畝一槩均產每田一畝隨九等高下定

計產錢幾文而總合一州諸色租稅錢米之數以產錢為母別定等則一例均敷每產一文納米若干錢若干

去州縣遠處遞減令輕

米只一倉

受納錢亦一庫交收却以到官之數紹元分數分隸若干為省計若干為職田若干為學糧若干為常平逐旋撥入諸色倉庫除逐年

二稅造簿之外每遇辰戌丑未之年逐縣更

令諸鄉各造一簿

今子午卯酉年應辦大禮寅申巳亥年解發舉人惟

此四年州開具本鄉所管田數四至步畝等

第各注某人管業有典賣則示某年典賣某人又造合縣都簿一扇類聚諸簿通結逐戶田若干畝產錢若干文其有田業散在諸鄉者併就煙爨地分開排總結並隨秋科稅簿送州印押下縣知佐通行收掌人戶遇有交易即將契書及兩家砧基炤鄉縣簿對行批鑿則版圖一定而民業有經矣或者尚疑如此則本州產田納稅本輕而今當反重官田納租本重而今當反輕施行之後爭競必多

須俟打量了畢灼見多寡實數方可定議說似有理乞聖照并與行下

一本州荒廢寺院田產頗多日今並無僧行住持田土爲人侵占逐年失陷稅賦不少乞特降指揮許令本州出榜召人實封請買不唯一時田有歸民益富實亦免向後官司稅賦因循失陷而又合於韓愈所謂人其人廬其居之遺意誠厚下足民攘斥異教不可失之機會也

方叔請定
經制兼弁

理宗淳祐六年殿中侍御史兼侍講謝方叔上
言略曰小民田日減而保役不休大官田日增
而保役不及兼弁浸盛民無以遂其生於斯時
也可不嚴立經制以爲之防乎去年諫官嘗以
限田爲說朝廷付之悠悠不知今日國用邊餉
皆仰和糴然權勢多田之家和糴不容以加之
保役不容以及之敵人睥睨於外盜賊窺伺於
內居此之時與其多田厚費不可長保曷若捐
金助國其紓目前在轉移而開導之耳乞陛下

勿牽貴近之言以搖初意大臣勿避仇怨之多
而廢良策帝從之

李鏞請施行
經界之法

度宗咸淳三年司農卿兼戶部侍郎李鏞上言
曰夫經界嘗議脩明矣而脩明卒不行嘗令自
實矣而自實卒不竟豈非上之任事者每欲避
理財之名下之不樂其成者又每倡爲擾民之
說故寧坐視邑政之壞而不敢詰猾吏姦民之
欺寧忍取下戶之苛而不敢受豪家大姓之怨
蓋經界之法必多差官吏必悉集都保必徧走

阡陌必盡量步畝必審定等色必紐折計等姦
 弊轉生久不迄事乃若推排之法不過以縣統
 都以都統保選任才富公平者訂田畝稅色載
 之圖冊使民有定產產有定稅稅有定籍而已
 臣守吳門已嘗見之施行今聞紹興亦漸就緒
 湖南漕臣亦以一路告成竊謂東南諸郡皆奉
 行惟謹其或田畝未當則令鄉局釐正之圖冊
 未備則令縣局程督之又必郡守察縣之稽違
 監司察郡之怠弛嚴其號令信其賞罰期之秋

趙天麟請限
 田以復井田

冬以竟其事責之年歲以課其成如周官月成
 月要歲會以綜核之於是詔諸路漕帥施行焉
 元世祖時趙天麟上策曰井田之法六尺為步
 步百為畝畝百為夫夫三為屋屋三為井井方
 一里凡九百畝其中為公田八家皆私百畝同
 養公田井百為成成方十里成百為同同方百
 里同百為畿畿方千里臣嘗計方千里之地提
 封百萬井山川城市等除百分提封之三十六
 外定六十四萬井為私田五萬一千二百萬畝

其井中區除宅居二十畝之餘爲公田五千二
十萬畝。又乘除粟稻等子粒之多寡。每畝歲只
率一石五斗而計之。則私田子粒可得七萬六
千八百萬石。公田子粒可得七千六百八十萬
石。其鰥寡孤獨無告者須先賑惠焉。上下和睦
貧富相均。此隆周所以旁作穆穆。迓衡而孟子
所以不憚區區告人也。自嬴秦變法之後。富者
田連阡陌。而貧者無置錫之地。越至於今。迫於
豪富官貴而不能復。聖朝東西南北地境無窮。

國家用費之資僅足。下民愁嘆之聲未絕。且古
者方千里之地得公田子粒七千六百八十萬
石。今能得之乎。臣知其斷不能也。方今之務。莫
如興復井田。尚恐驟然騷動。宜限田以漸復之。
望陛下一新田制。凡宮室王公之家。限田幾百
頃。凡無族官民之家。限田幾十頃。凡限外退田
者。賜其家長以空名告身。每田幾頃。官階一級。
不使之居實職也。凡限田之外。蔽欺田畝者。坐
以重罪。凡限外之田。有佃戶者。就令佃戶爲主。

凡未嘗墾闢者令無田之民占而闢之且全免
第一年租稅次年減半第三年依例科徵凡占
田不可過限凡無田之民不欲占田者聽凡以
後有賣田者買田亦不可過限也私田既定乃
定公田公田之法凡九等一品者二十頃二品
者十八頃三品者十五頃四品者十二頃其以
下俱以二頃爲差至九品但二頃而已庶乎民
獲恒產官足養廉行之五十年之後井田可以
興復矣

